

APR 7 1927

# 京師稅務月刊

第三十九期

中華民國十五年九月份

中華全國圖書總發行所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北京圖書館藏

## 京師稅務月刊例言

一 本月刊登載事項以有關京師稅務者爲限

二 本月刊所登載者皆係以本公署名義發布之件所載次序以發布先後定之

三 本月刊分命令法規公牘雜錄四大類

甲 命令 大總統令 財政部令 本公署令

乙 法規

丙 公牘 呈文 咨文 批示 佈告 函電

丁 雜錄 會議紀錄稽查報告預算書暨圖說表冊悉屬之

四 命令類之大總統令財政部令與本公署無關涉者畧之本公署令之委任令訓令全行登載其指令及公牘類之呈咨等件凡屬例行之文概不選登

五 公牘類間有將他處來文或覆文附於本件之後以備參考

六 雜錄類之收支表冊皆詳確披露以示公開

七 每類前另加顏色紙一頁以資識別

八 本月刊篇幅有限廣告概不代登

九 每期月刊均於下月十五日前發刊

# 京師稅務月刊第三十九期目錄

## ◎命令

財政部令 十二則.....一八

本公署委任令 九則.....八

### 本公署訓令

訓令正陽門稅局奉 財政部令勸業銀行運京印花稅票仰查驗相符即予放行文.....九

訓令各科訂定會議日期仰各遵照文.....九

訓令正陽門稅局協和醫院運京箱隻准予免稅仰遵照辦理文.....〇

訓令正陽門稅局准航空署函詢運京發動機五架是否沒收仰即查明具復文.....〇

訓令正陽門稅局奉 財政部令雙合盛運回空瓶准免稅一年仰遵照文.....一

訓令南苑稅局仰轉飭鎮國寺分卡查驗貨物須認真辦理其進城貨物仍由門局徵收文.....二

訓令正陽門稅局中華教育改進社運京陳列殼種仰即放行文.....二

訓令通縣稅局亞細亞火油公司存通之煤油洋燭等貨運根銷售仰照章放行文.....三

訓令永定門稅局已令轉飭鎮國寺分卡進城貨物仍由門局徵收仰知照文.....四

訓令廣安門稅局仰向雙合盛索取自製瓶樣存局備查文.....四

訓令正陽門稅局奉 財政部令恒善總社由津購運棺板仰查驗放行文	一四一
通令各稅局奉 財政部令上海勸成機廠添製圍巾等品准按機製洋貨完稅辦法仍徵落地稅文	一五一
訓令各稅局奉 財政部令華新紡織公司添製棉紗准按機製洋貨完稅辦法仍徵落地稅文	一五六
訓令十三門稅局 財政部令華新紡織公司添製棉紗准按機製洋貨完稅辦法仍徵落地稅文	一六
訓令正陽門稅局北京圖書館由美寄到印章二箱仰查驗放行文	一七
訓令西直門稽核處呈請添設巡士一名俾資辦公仰即遴員請補文	一七一
訓令各稅局奉 財政部令上海同昌永廠所製毛絨圍巾等品准按機製洋貨完稅辦法仍徵落地稅文	一八一
通令各稅局奉 財政部令上海燧生公司所製之火柴准按機製洋貨完稅辦法仍徵落地稅文	一九
訓令正陽門稅局鎮威軍第三四方面聯合軍團司令部由津運京自行車等件仰放行文	一九一
訓令正陽門稅局准陸軍部函商民張炳照贖領硫磺五千斤請驗照放行仰照章辦理文	二〇
訓令海淀稅局據正陽門稅局呈報成記公司八月分運銷海淀紙烟已照例收稅仰知照文	二〇一
訓令正陽門稅局多收眼鏡稅款仰責令經手員賠出退商并加做告文	二一
訓令安定門稽核處據呈請以王貴暫代巡士王宗岱遺額應照准其王宗岱係補何缺仰呈復備案文	二二
訓令正陽門東局稽核處請將巡士趙文元改支工資十元所餘一元加給巡長李廣和巡士田永福二人應照准文	二二
訓令正陽門稅局蘇聯大使運京鋼琴一架仰免稅放行文	二二
訓令右翼稅局仰派員赴各關廂調查長養稅票並頒發佈告文	二二一

訓令各稅局奉 財政部令上海鴻章紡織公司增製斜紋布等品准按機製洋貨完稅辦法仍徵落地稅文……………二三一—二四

訓令各稅局奉 財政部令上海順昌石粉廠請予自填分運執照准予照辦仰遵照文……………二四—二五

訓令朝陽門稅局北京財政商業專門學校運京打字機七架仰查驗放行文……………二五—二六

訓令正陽門稅局准陸軍部函商民營普泰購運硫磺八千斤仰照章辦理文……………二六

**本公署指令**

指令東直陽朝門稅局呈覆奉令指派巡士專司查驗性屠稅應予備案文……………二七

指令安定西便門稅局呈報處罰商人趙桂等漏稅情形應准備案文……………二七

指令右安門稅局呈報處罰商人張德林等漏稅情形應准備案文……………二七

指令半壁店門稅局呈報處罰商人戴成奎等漏稅情形應准備案文……………二七

指令正陽門稅局據呈取消日本國際觀光局洋商待遇應准備案文……………二七

指令廣安門稅局巡士劉文升查驗性屠稅漫不經意着記六過一次以示懲儆文……………二七—二八

指令永定門稅局呈報處罰商人陳子時漏稅辦法殊欠妥洽嗣後務須按照定章辦理文……………二八

指令永定門稅局呈報處罰商人李明和劉新漏稅情形應准備案文……………二八

指令德勝門稅局呈報處罰日商山本三平金表漏稅情形已報部銷案仰知照文……………二八—二九

指令廣安門稅局呈解李永祥私運子彈一案已轉送警察廳辦理仰知照文……………二九

指令古北口稅局呈報處罰商人王記賢漏稅情形應准備案文……………二九

指令右安門稅局鎮國寺分卡徵收範圍已令知南苑稅局轉飭遵辦仰知照文……………二九

指令正陽門稅局據呈土綢貨商要求除皮納稅碍難照准文……………三〇〇

指令正陽門稅局據呈雙合盛運回空瓶多非自製仰即分別徵收文……………三〇〇

指令安定門稅局華西汽車公司用汽車運貨漏稅一案業經補稅處罰仰知照文……………三〇〇

指令東便門稅局商人王秀山攜帶織機鋼針闖關漏稅一案業經補稅處罰仰知照文……………三〇一

指令古北口稅局呈報處罰猪販王記賢漏稅情形應准備案文……………三一

指令永定門稅局呈解查獲私酒業經照章充公變價仰知照文……………三一

指令西便門稅局呈送商人張明魁夾帶紅秧參等貨漏稅一案除飭補正稅外按十倍處罰仰知照文……………三一

指令蘆溝橋縣稅局呈報處罰商人王李家興漏稅情形應准備案文……………三一

指令正陽門稅局驗貨員龍澤民漏驗商貨應予撤告書記高紹熙辦事細心傳諭加獎仰轉飭知照文……………三一

指令右安門稅局呈報處罰商人許振宗漏稅情形應准備案文……………三一

指令左翼稅局呈請給發八月分調查旅費應照准文……………三一

指令石匣稅局呈報處罰商人彭玉堂買驢漏稅情形應准備案文……………三一

指令通縣稅局呈復改徵雜骨等稅率應准照辦惟所請彙總報稅一節恐滋流弊礙難照准文……………三一

指令南口稅局呈報公私損失情形仰將局中應需各物先行修置其私人損失俟彙案報部酌請撫卹文……………三三

指令左翼稅局據呈擬派員赴關廂調查長養稅票請由署頒發佈告一節應予照准文……………三四

指令左翼稅局已函知警察廳轉飭各檢驗所嗣後查獲羊隻不得再有扣留情形仰知照文……………三四

指令正陽門稅局呈報處罰商人龐姓漏稅情形應准備案稽查員許續會等拒賄不納着即傳令嘉獎文……………三四

指令安定門稅局呈送八月分華洋統計表內錯誤已代更正仰嗣後細心核對毋再草率文……………三四—三五

指令安定門稅局呈報處罰商人增聚永漏稅情形應准備案文……………三五

指令安定門稅局呈報處罰商人姚希止漏稅辦法殊屬不合嗣後務宜按照定章辦理文……………三五

指令白馬關稅局呈送八月分華洋統計表內錯誤已代更正仰嗣後細心核對毋再草率文……………三五

指令大石峪稅局呈送八月分華洋統計表內錯誤已代更正仰嗣後細心核對毋再草率文……………三六

指令正陽門稅局商人華興永所運電光蘇仰仍照向章徵收以符原案文……………三六

指令西便門稅局呈送八月分華洋統計表內錯誤已代更正仰嗣後細心核對毋再草率文……………三六

指令西直門稅局呈報八月分減收情形嗣後仰即督率員巡認真稽徵文……………三七

指令西便門 永定門 什方院 海淀 稅局呈報八月分減收情形嗣後仰即督率員巡認真稽徵文……………三七

指令朝陽門 廣渠門 通縣 左安門 稅局呈報八月分增收情形仰仍認真稽徵文……………三七

指令東便門 正陽門 右安門 東直門 半壁店 南苑 東壩 稅局呈報八月分增收情形仰仍認真稽徵文……………三七

指令大石峪 穆家峪 稅局呈報八月分增收情形應准備案文……………三七

指令白馬關 三灣河 古北口 稅局呈報八月分增收情形應准備案文……………三七

指令蘆溝橋稅局八月分華洋統計表填寫遺漏已代更正嗣後務宜詳細註明文……………三七—三八

指令海淀稅局呈送八月分華洋統計表內錯誤已代更正仰嗣後細心核對毋再草率文……………三八

指令正陽門稅局呈報估價員石叢桂遺失徽章自行檢舉應即准予註銷并免處分文……………三八

◎法規

稽查處暫行辦事規則.....一—三

◎公牘

△呈文

呈 財政部送四五六等月減免稅厘貨物統計表請鑒核文.....一

呈 財政部送六月分屠稅五厘扣獎收支計算書據請鑒核存轉文.....一

△咨文

咨復京兆菸酒事務局豐台辦事處代徵七月份酒稅已照收文.....二

咨津海關監督公署送代徵雙合盛出口啤酒統稅請核收文.....二—三

咨津海關監督公署送代徵啤酒水玻璃稅款請核收文.....三—四

咨京兆菸酒事務局送八月分代徵公賣費款請核收文.....四

△牌示

牌示准京師警察廳函送查獲私酒照章充公變價文.....四

牌示准京師警察廳函送查獲私酒照章充公變價文.....五

牌示准京師警察廳函送查獲私酒照章充公變價文.....五



牌示准京師警察廳函送查獲私酒照章充公變價文.....五

牌示據廣安門稅局查獲李永祥攜帶子彈當經函送警察廳核辦文.....五十六

牌示據安定門稅局查獲趙根深裝運大布等件關漏稅已飭補稅處罰文.....六

牌示據東便門稅局呈報查獲王秀山攜帶織機鋼針關漏稅已飭補稅處罰文.....六

牌示據西便門稅局查獲張明魁夾帶秧參等貨關漏稅已飭補稅處罰文.....七

牌示據永定門稅局查獲私酒照章充公變價文.....七

牌示准京師警察廳函送查獲私酒照章充公變價文.....七

牌示文華呈請補契一案竹竿巷之房應准補契燈市口之房既有糾葛得難照准文.....七十八

批徐世昌呈請補稅北豆芽菜胡同兩處房產仰向警察廳呈領憑單後再行補稅文.....八

批吳世興呈請註銷縣契補稅新契既具保結應予照准文.....九

批吳廣駿呈驗住房紅契請加驗照應准給驗文.....九

批曹棟氏呈驗空地紅契請加驗照應准給驗文.....九

批韓文英呈誤粘縣照請另換驗照准予換給文.....九

批王德順呈請註銷縣契補稅新契應予照准文.....一〇

批成子文呈請展限稅契姑准予限十日文.....一〇

批趙根深呈被扣貨物懇從寬處罰姑從寬按兩倍處罰文.....一〇

批朱體然呈請註銷縣契補稅新契應予照准文.....一〇一

批汪古如呈請註銷縣契補稅部契應予照准文.....一一

批存佑呈驗丁家井阜成門內北順城街二處房產紅契請加驗照應予照准文.....一一

批雙合盛呈請運回攪雜空瓶按自製例免稅碍難照准文.....一一

批張永福呈請註銷縣契補稅部契應予照准文.....一二

批張守身呈驗紅契請給驗照准予給驗文.....一二

批劉錫佩呈驗紅契請給驗照准予給驗文.....一二

批楊星三呈添蓋房屋請先驗原契再稅建築仰將原契呈驗以憑核辦文.....一二

批李長喜呈驗紅契請給驗照准予給驗文.....一三

批張俊呈買警察廳官產稅契一案格於手續未能即予辦理文.....一三

批申毓衡呈請減估房價并免罰金碍難照准文.....一四

批樂舜記呈請註銷縣契補稅新契應予照准文.....一四

批馬長和呈請註銷縣契另稅新契應予照准文.....一四

批恩隆呈驗紅契請給驗照准予給驗文.....一四

批田鐸呈請註銷縣契補稅新契應予照准文.....一五

批陳毓德懇請補稅免罰仰將契據送署查驗以憑核辦文.....一五

批呂海雲呈驗紅契請給驗照准予給驗文.....	一五
批管志先呈購買房產請寬限稅契准予展限兩星期文.....	一五
批春澤甫呈請寬限兩月補稅失契姑准予限兩星期文.....	一五
批趙季年呈請註銷縣契補稅新契應照准文.....	一六
批李定呈驗紅契請給驗照准予給驗文.....	一六
批賈富春呈驗紅契請給驗照准予給驗文.....	一六
批錢宗宜呈驗紅契請給驗照准予給驗文.....	一六
批廷玉全呈契紙遺失請俟憑單領到再行投稅應照准文.....	一七
批張錫之呈請註銷縣契另稅部契應予照准文.....	一七
批王夔周呈請註銷縣契另稅新契應予照准文.....	一七
批劉錫佩呈驗紅契請給驗照准予給驗文.....	一七
批王福堂呈驗紅契請給驗照准予給驗文.....	一八
批徐子仁呈請改註契紙得難照准仰仍將契據呈驗以憑核辦文.....	一八
批王福晉呈倒得蘇州胡同鴻德利鋪房恐賣主另再出倒請先備案應予照准文.....	一八
批張治等呈請註銷縣契補稅新契應予照准文.....	一九
批張治等呈請註銷縣契補稅新契應予照准文.....	一九

批張永福呈請註銷縣契補稅新契應予照准文.....一九

批張殿邦呈驗紅契請給驗照准予給驗文.....一九

批修文玉呈請註銷縣契補稅新契應予照准文.....一九—二〇

△佈告

佈告各店戶凡長養牲畜各戶務各遵章納稅不得隱匿致于處罰文.....二〇

△函電

函京師警察廳送廣安門稅局查獲攜帶子彈人犯李永祥請核辦文.....二〇—二二

函復京師地方審判廳查明王燕卿補稅廣源染坊舖底呈驗租摺情形文.....二二

函復陸軍部本署稅收減少無款可撥文.....二二—二三

函復京師公立小學校務討論會教育經費當極力設法文.....二三

函勸業銀行奉 財政部令發還印花稅票請查照文.....二三

函復協和醫學校運京箱隻既據函稱確係展覽物品應准免稅放行文.....二三

函復國立北京農業大學所請憑條驗放進城物品查無先例碍難照辦文.....二三—二四

函復中華教育改進社運京穀種既為陳列物品應准免稅放行文.....二四

函復香山慈幼院送免稅契紙文.....二四—二五

函復航空署查明正陽門稅局並無沒收振業公司稅單情事檢案送請督閱文.....二五

函復京師警察廳准函送魏金成販運私酒一案已照章充公變價希轉飭派人來署領賞文	二六
函復京師警察廳准函送富春販運私酒一案已照章充公變價希轉飭派人來署領賞文	二六
函復京師警察廳准函送查獲趙德山私酒一案已照章充公變價希轉飭派人來署領賞文	二七
函復京師警察廳准函送松瑞崔福等販運私酒一案已照章充公變價希轉飭派人來署領賞文	二七
函京師警察廳請查復農商銀行請領舊宗人府地基情形文	二七—二八
函京師警察廳准函送王德林販運私酒一案已照章充公變價希轉飭派人來署領賞文	二八
函京奉鐵路局為路警架使軍人毆辱稽查請轉飭嚴辦文	二八一—三〇
函京師警察廳請飭區勘查甯秀山更換契照名字并希見復文	三〇—三一
函義大利使館衛隊營准函稱每日進牛一隻請予免稅查無成案未便允准文	三一
函財政部統計科送繳三十四兩年份財政月刊價款請核收文	三一
函復京師高等 <sup>審判</sup> 檢察廳本署稅收短絀司法改良經費無法撥解文	三一
函復陸軍部本署稅收不旺無款可撥文	三一
函京師警察廳查獲高萬山翟林二名夾帶槍彈送請核辦文	三二—三三
函復京師總商會為洪恒通及王廣田投稅舖底兩案催傳房東情形文	三三
函京師警察廳請轉飭檢驗所對於本署查獲漏稅羊隻嗣後不得再有扣留及放走情事文	三四
函復北京財政商業專門學校所運打字機既經免稅有案自應仍舊查驗放行文	三五

兩內務部請查復農商銀行承領舊宗人府地基情形文……………三五

兩外右五區警察署請飭予調換本署請願長警文……………三五—三六

兩復北京財政商業專門學校所運打字機應准撥案免稅文……………三六

兩京師警察廳送查驗聚興誠銀行由楊姓抵押偽契請查究文……………三六

◎雜錄

△各項書表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支付預算書……………一—五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經費支出計算書……………六一—四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特別臨時經費支出計算書……………一五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手數料收入計算書……………一六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特別各項支出計算書……………一七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屠稅五厘扣獎暨收放羊驗馬費收入計算書……………一八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屠獎收放羊驗馬費項下特別各項支出計算書……………一九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實收實支一覽表……………二〇—二六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收支券別表……………二六

民國十五年度逐月稅收比較表……………二七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經徵各稅統計比較表·····	二八一—三二一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減免稅厘表·····	三三一—三三六
民國十五年五月分華洋貨稅統計比較表·····	三七一—四〇〇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性屠契各稅收入比較表·····	四一—四二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性稅收入統計表·····	四三一—五二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屠稅收入統計表·····	五三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契稅收入統計表·····	五四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處理查獲房地舖底漏稅各案一覽表·····	五五—五七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所屬各局處罰款收數報告表·····	五八—六一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處理查獲各案一覽表·····	六二—六四





命

令

## ◎命令

### △財政部令

財政部訓令第三九一號 九月二日

據北京恒善總社呈稱北京貧民衆多病故無棺情實可憫前在天津採購施棺木板運京呈奉部准免稅在案現因施棺木板行將用罄在天津定購長約九尺之木板二千塊擬於日內運京以備施捨急用懇援照前案飭令稅局免稅以利進行等情查該社購運棺板係爲辦理善舉之用所請免稅一節事屬可行現已由部批准除發給護照並分行外合行令知該關遵照查驗照板相符卽予免稅放行可也此令

財政部訓令第三九八號 九月四日

案准農商部咨開據上海勤成襪廠呈稱商人於民國十二年間在上海大東門內靈濟街地方設立勤成襪廠織造各種襪子以金鹿爲商標業於十三年先後呈請北京商標局核准商標註冊並蒙鈞部轉咨核准援案完稅各在案茲於本年一月間又添購機件加造各種圍巾松羅帽出品仍以金鹿爲商標茲爲發展銷路起見用特再行備具兩種貨樣呈送請續行轉咨財政部稅務處准予援照機製洋貨成例凡遇運銷出境國內免徵半稅外洋豁免正稅以示體恤而暢銷路等情查該襪廠呈請援案完稅於

民國十三年十二月間曾經據情咨請貴部核准並批示遵照在案茲又加造圍巾松羅帽出品仍以金鹿爲商標應檢同原送貨樣一份咨請查核辦理等因並准稅務處第一〇五〇號咨稱該廠添製圍巾松羅帽各出品似可准予援案納稅等因先後到部查該廠所製金鹿牌商標各種絲紗綫毛等襪曾經部處於民國十四年核准按照機製洋貨完稅在案此次該廠增製之圍巾松羅帽既係同一工廠出品應准按照機製洋式貨物完稅辦法辦理以昭一律除備案並分行各廳關局遵辦外合卽令仰該關轉令遵照此令

財政部訓令第三九九號九月四日

案准農商部第九一五號咨開據華新紡織有限公司呈稱本公司各廠棉紗出口均照咨准原案完納正稅一道此外稅厘概免重徵業經先後照辦又本公司津廠棉紗所用福祿壽考十全三元各商標並經先後備具紗樣呈送備案各在業茲該廠又添製長壽字商標擬以貼用所紡十六支輕磅紗與前項棉紗事同一律所有應完關稅自應仍遵照原案於運銷出口時經過第一海關祇完正稅一道此外稅厘概免重徵除分呈外理合呈請鑒核等情前來既據分呈有案應否咨請查核辦理又准稅務處咨該公司添置長壽字商標十六支紗運銷出口時自可援案納稅各等因并據華新紡織公司呈同前由先後到部查該公司所製福祿壽考紅杏雙鹿吉慶等商標各色棉紗業經部處於民國十四年核准按照

機製洋式貨物完稅在案此次該公司增製長壽字商標十六支棉紗既係同一公司出品應准按照機製洋貨完稅辦法辦理以昭一律除備案並分行外合即令仰該關轉令遵照此令  
財政部訓令第四〇六號九月六日

爲令行事查補助京師公立中小學校經費每月三萬五千元歷由該署按月照撥在案前據該署聲稱自軍興以來稅收頓減以致未能照付但使稅收逐漸起色即當查照成案辦理等語復查前項經費中小學校賴以挹注關係重要現在時局粗平所有該署應撥中小學校經費應即照案速籌撥解俾資應用仰即遵照此令

財政部訓令第四〇九號九月八日

案准農商部咨開據上海同昌永廠呈稱商廠設總店於上海興聖街設第一廠於嘉定東門內大街專織毛巾設第二廠於南匯縣屬新場鎮專織各種襪子以崇字爲毛巾商標以萬壽進寶圖兩種爲襪子商標於民國十三年二月間購置機件成立已呈准商業註冊並將所用商標呈請商標局註冊各在案茲爲便利運銷起見備具貨樣商標呈請轉咨准予援照機製洋貨成例納稅等情應檢同原送貨樣商標咨請核辦見復等因當經本部將該廠營業情形令行江蘇財政廳會同實業廳詳細查復以憑核辦在案旋准稅務處咨稱此案經本處令據江海關監督查復該廠計有機器二百六十部爲上海利興廠

製造每年出品計襪子十二萬四千打毛巾六萬打圍巾二萬二千打製法與洋貨相同究竟該監督所查情形與江蘇財政廳所查復者是否相同咨行查照見復等因到部復經本部令催江蘇財政廳查復去後茲據該廳等會呈內稱查得該廠所用機器購自上海利興機廠每年所出毛絨圍巾毛巾毛絨線襪子均屬行銷本國各大商埠及南洋羣島等處出品尙屬優良較之洋貨不相上下呈復鑒核等情前來查該廠所製毛巾圍巾襪子等品既據江海關監督及江蘇財政實業兩廳將營業情形切實查明所請按照機製洋貨完稅一節應即准予照辦除分令外合即令仰轉令遵照辦理可也此令

財政部訓令第四一〇號九月八日

案准稅務處咨開以日商燧生火柴有限公司上海工廠所製之火柴經本處審核應視為機製洋式貨品准照機製洋貨現行完稅辦法辦理咨請查照飭遵等因到部查機器仿製洋貨完稅辦法中外商民向係同一待遇此次該公司上海工廠所製之火柴核與歷辦成案相符應即准予按照機製洋貨現行辦法完稅除分令外合亟開單令仰轉令遵照辦理可也此令

財政部訓令第四一三號九月八日

案准農商部第一〇五七號咨開據本部權度製造所所長乘權度檢定所所長陳傳瑚呈稱京師爲中央政府所在部署局所林立官用權度首宜劃一徵收機關尤屬重要擬請鈞部咨行各部署廳局轉飭

所屬機關先期更換新器以免商家藉口等情查權度法頒布施行以來度器一項北京市早已劃一其  
衡量新器屢以時局多故迄未實行惟法令頒布已久且關係各國條約自未便長此遷延業經本部函  
請京師警察廳暨令飭權度檢定所京師總商會查照民國六年推行權度成案辦理在案茲據呈稱前  
情不爲無見應請貴部轉飭所屬機關先行定期更換新器公布通告以資提倡而利推行咨請查照辦  
理見復等因前來除分行外合卽令仰該監督遵照辦理可也此令

財政部訓令第四一五號九月八日

爲令行事據賦稅司案呈該監督函稱前以警察廳清理京城官產處所處分官產應否一律稅契又商  
民承租清室內務府官產可否查驗警察廳保管執照稅契兩案曾經先後呈請核示近來各投稅人以  
候案日久紛向催詢應付困難究應如何解決希指示辦理等情前來查此案前據該稅務監督先後呈  
請到部當經本部籌擬辦法函商京師警察廳在案迄未見復茲據呈前情除函催該廳迅予核復俟復  
到再行飭遵外合行令仰遵照並將前送警廳所發領戶韋玉林執照一紙暫先發還此令

財政部訓令第四二二號九月十三日

爲令行事准靖武上將軍京畿衛戍總司令部咨稱現在西北軍事已將結束所有敵總司令部前派分  
駐各城門之毅軍部隊既無重要防務亟應撤退以便集合訓練免曠操課至各門城防重要曾經選拔

前步軍統領衙門所屬精壯官兵熟悉地方情形者編制城守隊專任各門防務業經訓練多日即派該隊接任分別駐紮各門以維治安即希查照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等因准此合即令行知照此令

財政部訓令第四三四號九月十七日

准農商部咨開據上海鴻章紡織染廠有限公司呈稱敝公司創辦染織工廠業于七年十月呈請援機器仿製各種洋式品例完納正稅一道其餘概免重徵業經大部咨請核准轉知遵照在案現敝公司出品日增所有繼續增置商標前後共有五種茲連同貨樣呈請俯賜咨商財政部稅務處令行各海關嗣後凡遇敝公司紗布報關出品無論舊有新出各品揭明上列商標者一律查照七年十月核准之案准予援照各紡織廠成案完納正稅一道沿途關卡概免重徵等情前來應檢同原送商標五種貨樣一分咨請核辦見復等因到部查該公司所製之絲光線絲光紗及斜紋夕法等各種布疋業經本部暨稅務處于民國七年十月間核准按照機製洋貨現行完稅辦法辦理在案茲准咨前因經部處往復咨商以此次該公司增製之各色斜紋布絲光布棉紗等項既係同一工廠出品應即准予按照機製洋貨現行辦法完稅以昭一律除分令外合即抄單令仰轉令遵照辦理可也此令

財政部訓令第四三五號九月十七日

案准農商部咨開以上海順昌機製石粉廠呈請援照瑞泰機製石粉廠之例印用分運執照一案前准

貴部駁復到部業經本部批示遵照在案茲復據該廠呈稱敝廠機器能力一小時可製石粉六百六十担每日夜工作二十小時可出石粉一千三百二十担惟在創辦伊始銷路未有把握之時僅開日工亦未將機器速度加足現在敝廠對於各埠銷路銳意擴充所製石粉業經添開夜工並將機器速率加足全年產額可達四十萬担惟以敝廠分運手續較之瑞泰過繁各商類皆裹足不前坐是勢將虧累懇體恤下情願念同一營業同奉部准之國貨粉廠實無軒輊之可分乞續行分咨准予印用分運執照等情可否量予照准之處應咨請核辦見覆等因到部查此案前准農商部來咨當經本部以該廠所製之滑石粉等三種每年產額共計十三四萬担核與瑞泰廠年計出品百餘萬担之數相去懸殊無自填分運執照之必要所請礙難照准等因咨覆轉知遵照在案茲覆准咨前因經本部與稅務處往復咨商以該廠所出貨品既經添開夜工全年產額增至四十萬担約及瑞泰年產額之半數所請自填分運執照應即援照瑞泰廠成案准予照辦以利運輸惟將來分運時必須確係該廠名義並證明該廠所用之雙圈商標名實相符經過各局卡方能准予放行以杜朦混至此項分運執照貼用印花並應查照瑞泰廠貼用印花之辦法辦理以符定章除分令外合即令仰轉令遵照辦理可也此令

財政部快郵代電八月二十一日

京師稅務監督查德國飛機來華一事業經分令遵照辦理在案茲又准航空署函送德機飛行事項清



單到部合行照錄清單仰即遵照辦理可也財政部箇

△本公署委任令

正陽門稅局局長李壽銘呈辦事員兼辦交涉事宜王文蔚業經辭差遺缺請調派督察員張現琳接充遞遺督察員一缺請派郭士瀛補充應照准此令九月三日

左翼稅局局長李寶瑞呈辦事員郭毓榮因病出缺遺缺請派郎維光補充應照准此令九月六日  
總務科錄事李全莖因病身故應即開缺此令

派晏傳厚爲總務科錄事月薪二十元此令

三道河稅局局長吳慶昌呈書記孫光祥辭差遺缺請以劉秀峰補充應照准此令

左翼稅局局長李寶瑞呈批算委員李向宸應予撤差遺缺請派王集田接充應照准此令九月十五日

永定門稅局局長凌漢呈文牘委員應璩辭差遺缺請派郭鈞一補充又錄事懷桂彬辭差遺缺請派徐

延齡補充均照准此令

東便門稅局局長黃元結呈書票員齊宗耀辭差遺缺請派段元夫補充應照准此令九月二十五日

稽查員張樂賓業經他調遺缺着派曾和謙接充此令九月三十日

△本公署訓令

訓令正陽門稅局奉 財政部令勸業銀行運京印花稅票仰

查驗相符  
即予放行 文 九月三日  
第一三七號

爲令知事。案奉 財政部函開。據勸業銀行函稱。敝行與農商銀行合放大部秋節借款四十萬元之押品印花稅票。曾將一部分寄存津行。現爲整理押品起見。派員赴津。提回前項稅票面額五萬元到京。後被前門稅局扣留。請即函達監督京師稅務公署。轉飭放行等情到部。查該項印花稅票。確係本部前借該行等借款之押品。應由該署轉飭查明數目相符。即予放行。等因奉此。合行令仰該局遵照。查驗相符。即放行可也。此令。

訓令各科處訂定會議日期仰各遵照文 九月三日  
第一三八號

爲通令事。查本署所屬科處局長會議。久未舉行。於稅務進行。殊多障礙。茲特規定每月舉行二次。第一次爲每月六日下午二時舉行。京門左右翼各外口商牲各局長均須列席。第二次爲每月十六日下午二時舉行。祇限京城商牲各局長列席。至各局應行提議事件。着於一星期前送交總務科彙列議案。以便會議討論。仰各遵照。屆期勿稍延誤。是爲至要。切切此令。

訓令正陽門稅局協和醫院運京箱隻准予免稅仰遵照辦理文

九月三日 第一三九號

為令知事。案准北京協和醫學校函稱。現據基督教衛氏博濟醫院函稱。該醫院因赴敵校博醫大會。由德州運京展覽品一箱。現留於前門稅局。將擬課稅。特達知敵校。請轉為聲明。查該醫院所運箱隻。確為敵校開會時參觀之用。絕非營業性質。為此懇請查明。准予免稅放行等因到署。除函復外。合行令仰該局遵照查驗。免稅放行可也。此令。

訓令正陽門稅局准航空署函詢運京發動機五架

是否沒收仰  
即查明具復 文 九月四日  
第一四〇號

為令行事。案准航空署函開。案查本署前由法商振業公司。訂購發動機五架。於十四年內。該機由振業公司。由津運京。所有天津北京關稅稅單。據稱均經北京釐金沒收等語。查該項稅單是否經貴署沒收。本署無從查核。相應檢同十四年十二月一日釐金單一紙。送請查照。是否沒收該項稅單。並希詳查見復。附丙聯稅單一紙等因到署。合亟檢同前項丙聯稅單。隨令頒發。令到該局。迅即按照文內所指事項。詳查具覆。並將稅單繳署。以憑轉覆。仰即知照。此令。

訓令

正陽  
廣安

門稅局奉 財政部令雙合盛運回空瓶准免稅一

年仰

文

九月四日  
第一四一號

為令進事。案奉 財政部第二八三號訓令內開。據北京雙合盛啤酒汽水製造廠呈稱。本廠製造啤酒汽水。先已呈請鈞部。准照機製物品完納值百抽五正稅一道。其餘稅釐。概免重徵有案。嗣以成本太鉅。虧累甚重。所用原料繁多。製造酒瓶酒箱。用物尤夥。與尋常貨物出而不入。入而不出者。迥不相同。曾於民國十年四月二十七日呈請鈞部。准照丹鳳火柴公司免完原料落地稅成案。將所用原料運京應納之商稅。一律豁免。當奉批准免稅在案。伏查本廠。當外貨競進之日。不自量力。欲以國貨相抵制。用杜漏卮於萬一。締造艱難。欲罷不能。本廠於奉准機器原料免稅之時。對於酒水各瓶。既已決定自製。儘能多出。不收回皮空瓶辦法。冀免回空運費。而省周折。不圖軍興以來。工料昂貴。備感其窘。擬請將本廠所收運之回皮。即空瓶。援照機器免稅原料成案。一併免徵落地稅。以蘇重困。等情到部。查北京雙合盛啤酒汽水製造廠。所製啤酒汽水瓶。運回北京。本應照完落地稅項。以符通章。茲據懇陳營業困難。本部為特予維持起見。姑准免稅一年。限滿仍應照章徵收。以示限制。除批示外。合行令仰該監督遵照辦理。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該局。如遇該製造廠運回空瓶。查驗確係該廠自製之瓶。貨照相符。着即免稅放行。截至十六年七月十八日。限滿仍應照章徵收。仰即遵照辦理。此令。

訓令南苑稅局仰轉飭鎮國寺分卡查驗貨物須認真辦理

其進城貨物仍由門局徵收

文 九月七日 第一四二號

爲令遵事。案查前據該局呈稱。鎮國寺地方。爲南北通衢要道。凡轉運豐台及京西長辛店等處貨物。每  
每經過。擬請恢復分卡。以利稅收等情。當經本署核准。繼續試辦。乃自開徵以來。查核該分卡稅單。運銷  
城內物貨。亦均徵收。并據右安門稅局呈報查驗該分卡稅單。與商人所運貨數不符者。有十數起之多。  
若不切實整頓。影響稅收。殊非淺鮮。合行令仰該局。轉飭該分卡。嗣後查驗貨物。務須特別注意。認真辦  
理。不可僅憑商人捏報。致損稅收。至該分卡徵收範圍。應就堵卡性質。查照原案辦理。凡進城貨物。仍由  
門局徵收。仰即遵照可也。此令。

訓令正陽門稅局中華教育改進社運京陳列穀種仰即放行文 九月七日 第一四三號

爲令知事。案准中華教育改進社函稱。敝社前以美國在費來德祿菲亞城舉行萬國博覽會。徵集國內  
教育機關各項出品。送美展覽。並順便徵集一分。送敝社教育陳列所陳列。茲查有廣州嶺南農科大學。  
寄贈穀種一箱。託由和記貨棧運送來京。昨特派差前往該棧提取。經過正陽門稅局。謂須得貴公署令  
准。方可放行等語。查廣州嶺南農科大學。寄來穀種一箱。係爲專供陳列之用。與尋常販賣之品不同。且  
一箱之內。分裝穀樣多種。偶一不慎。易致混淆。開箱查驗。深感不便。爲特函請貴署鑒察此種情形。准即

迅令該稅局免稅免驗放行。等因到署。合亟令仰該局遵照。即予放行可也。此令。

訓令通縣稅局亞細亞火油公司存通之煤油

洋燭等貨運張銷  
售仰照章放行

文 九月七日  
第一四四號

爲令行事。本年九月三日。接據亞細亞火油公司函稱。以前此存儲通州煤油洋燭等貨。皆携有運至張家口一帶之子口單。前因本年春間鐵路運輸停滯。不得已始改由河道運經通州。更因前故。亦不能運赴張垣。業經數次聲明在案。現鐵路交通既復。敝公司仍擬經豐台。搭京綏路運赴各交貨地點。再查前敝公司請求擬將汽油一批。改銷北京一事。既准來函。對於運赴張家口之子口單。改銷北京者。須照章完稅。敝公司已決定不運北京。茲特隨函。奉上存蓄通州貨物携有張家口等處子口單者之清單一紙。內載各貨。現均擬運赴交貨地點。請即查照。早日解決此案。不勝盼禱之至。並附抄單一件。等情據此。查該公司所運之煤油洋燭等貨。前因交通梗塞。是以始有改道運輸之舉。茲既據聲稱。目下火車已通。所有前項貨物。擬仍運至子口單內指明地點銷售。應即照准。合亟抄單令行該局。仰即按照單內所開各貨。逐一詳查。如果查明單貨相符。即予照章放行可也。此令。

訓令永定門稅局已令轉飭鎮國寺分卡進城貨物仍

由門局徵  
收仰知照

文 九月九日  
第一四五號

爲令知事。案查前據南苑稅局呈請恢復鎮國寺分卡。當經本署核准。原爲防止偷漏起見。乃該分卡自開徵以來。運銷城內貨物。亦均徵收。除已令行該局轉飭該分卡。嗣後徵收範圍。應就堵卡性質。凡轉運豐台及京西長辛店等處。經過貨物。准予徵收外。至進城貨物。仍由門局徵收。合亟令仰該局知照此令。

訓令廣安門稅局仰向雙合盛索取自製瓶樣存局備查文

九月九日  
第一四六號

爲令遵事。案查前奉 財政部令准雙合盛運回空瓶免稅一年。業經本署轉飭遵照在案。查此項免稅空瓶。限於該廠自製。其非自製者。仍應照章徵收。以符原案。合行令仰該局逕向該廠索取自製瓶樣。存局備查。仰即遵照辦理。切切此令。

訓令正陽門稅局奉 財政部令恆善總社由津購運棺板

仰查驗  
放行 文 九月九日  
第一四七號

爲令遵事。案奉 財政部第三九一號訓令內開。據北京恆善總社呈稱。北京貧民衆多。病故無棺。情實可憫。前在天津採購施棺木板運京。呈奉部准免稅在案。現因施棺木板行將用罄。在天津定購長約九尺之木板二千塊。擬於日內運京。以備施捨急用。懇援照前案。飭令稅局免稅。以利進行等情。查該社購運棺板。係爲辦理善舉之用。所請免稅一節。事屬可行。現已由部批准。除發給護照。並分行外。合行令知

該關遵照查驗照板相符。即予免稅放行可也。此令。等因奉此。合亟令仰該局遵照辦理可也。此令。

通令各稅局奉

財政部令上海勤成襪廠添製

圍巾等品准按機製洋貨完稅辦法仍繳落地稅

文

九月九日第一四八號

為訓令事。案奉 財政部第三九八號訓令內開。案准農商部咨開。據上海勤成襪廠呈稱。商人於民國十二年間。在上海大東門內靈濟街地方。設立勤成襪廠。織造各種襪子。以金鹿為商標。業於十三年先後呈請北京商標局核准商標註冊。並蒙鈞部轉咨核准援案完稅各在案。茲於本年一月間。又添購機件。加造各種圍巾松羅帽出品。仍以金鹿為商標。茲為發展銷路起見。用特再行備具兩種貨樣呈送。請續行轉咨財政部稅務處。准予援照機製洋貨成例。凡遇運銷出境。國內免徵半稅。外洋豁免正稅。以示體恤。而暢銷路等情。查該襪廠呈請援案完稅。於民國十三年十二月間。曾經據情咨請貴部核准。並批示遵照在案。茲又加造圍巾松羅帽出品。仍以金鹿為商標。應檢同原送貨樣一份。咨請查核辦理等因。並准稅務處第一零五零號咨稱。該廠添製圍巾松羅帽各出品。似可准予援案納稅等因。先後到部。查該廠所製金鹿牌商標各種絲紗絨毛等襪。曾經部處於民國十四年核准。按照機製洋貨完稅在案。此次該廠增製之圍巾松羅帽。既係同一工廠出品。應准按照機製洋式貨物完稅辦法辦理。以昭一律。除備案並分行各廳關局遵辦外。合即令仰該關轉令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該局仍照



徵落地稅可也。此令。

訓令各稅局奉 財政部令華新紡織公司添製棉紗

准按機製洋貨完稅辦法仍徵落地稅

文

九月十日 第一四九號

為訓令事。案奉 財政部第三九九號訓令內開。案准農商部第九一五號咨開。據華新紡織有限公司呈稱。本公司各廠棉紗出口。均照咨准原案完納正稅一道。此外稅厘概免重徵。業經先後照辦。又本公司津廠棉紗所用福祿壽考十全三元各商標。並經先後備具紗樣呈送備案各在案。茲該廠又添製長壽字商標。擬以貼用所紡十六支輕磅紗。與前項棉紗事同一律。所有應完關稅。自應仍遵照原案。於運銷出口時經過第一海關。祇完正稅一道。此外稅厘概免重徵。除分呈外。理合呈請鑒核。等情前來。既據分呈有案。應否咨請查核辦理。又准稅務處咨該公司添置長壽字商標十六支紗運銷出口時。自可援案納稅各等因。并據華新紡織公司呈同前由。先後到部。查該公司所製福祿壽考紅杏雙鹿吉慶等商標各色棉紗。業經部處於民國十四年核准。按照機製洋式貨物完稅在案。此次該公司增製長壽字商標十六支棉紗。既係同一公司出品。應准按照機製洋貨完稅辦法辦理。以昭一律。除備案并分行外。合即令仰該關轉令遵照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該局仍照徵落地稅可也。此令。

訓令十三門

稅局稽核

准衛戍司令部函知撤退各城門毅軍

防務山城守隊接管仰知照

文

九月十日 第一五〇號

為令知事。案准京畿衛戍總司令部函開。現在西北軍事已將結束。所有敵總司令部前派分駐各城門之毅軍部隊。既無重要防務。亟應撤退。以便集合訓練。免曠操課。至各門城防重要。曾經選拔前步軍統領衙門所屬精壯官兵。熟悉地方情形者。編制城守隊。專任各門防務。業經訓練多日。即派該隊接任。分別駐紮各門。以維治安。除分行外。相應函達貴署。即希查照。轉飭所屬一體知照為荷。等因到署。除分令外。合亟令仰該局知照此令。

訓令正陽門稅局北京圖書館由美寄到印章二箱仰查驗放行文

九月十日 第一五二號

為令知事。案准北京圖書館函開。現有美國寄到印章等件。分裝兩箱。在正陽門扣留。函請轉知迅予放行。附清單一紙。等因到署。合行抄錄原單。隨令頒發。仰該局遵照查驗相符。即予免稅放行可也。此令。

訓令西直門稽核處呈請添設巡士一名俾資辦公仰即遴員請補文

九月十日 第一五三號

為令遵事。案據稽查處處長萬永壽轉據該處呈稱。西直門為京西京北一帶貨物入京要道。且當京綏鐵路之衝。貨物本極複雜。近值京張客車初通。每日來時無定。擁擠紛雜。奔走核驗。已感人少不敷辦公。

之苦。將來貨車通時。竭蹶必將更甚。可否請予酌添巡士一名。幫同稽驗。以期周密。等情前來。查該處所陳各節。自係實情。應准添設巡士一名。俾資辦公。仰即遴選妥人。送署考驗合格。再行請補可也。此令。

訓令各稅局奉

財政部令上海同昌永廠所製毛絨

圍巾等品准按機製洋貨完稅辦法仍徵落地稅

文九月十七日第一五四號

為通令事。案奉 財政部第四百零九號訓令內開。案准農商部咨開。據上海同昌永廠呈稱。商廠設總店於上海興聖街。設第一廠於嘉定東門內大街。專織毛巾。設第二廠於南匯縣屬新場鎮。專織各種襪子。以罌字為毛巾商標。以萬壽進寶圖兩種為襪子商標。於民國十三年二月間購置機件成立。已呈准商業註冊。並將所用商標呈請商標局註冊各在案。茲為便利運銷起見。備具貨樣商標。呈請轉咨准予援照機製洋貨成例納稅等情。應檢同原送貨樣商標咨請核辦見復等因。當經本部將該廠營業情形。令行江蘇財政廳會同實業廳詳細查復。以憑核辦在案。旋准稅務處咨稱。此案經本處令據江海關監督查復。該廠計有機器二百六十部。為上海利興廠製造。每年出品計襪子十二萬四千打。毛巾六萬打。圍巾二萬二千打。製法與洋貨相同。究竟該監督所查情形。與江蘇財政廳所查復者。是否相同。咨行查照見復等因到部。復經本部令催江蘇財政廳查復去後。茲據該廳等會呈內稱。查得該廠所用機器。購自上海利興機廠。每年所出毛絨圍巾毛巾毛絨線襪子。均屬行銷本國各大商埠。及南洋羣島等處。出

品尙屬優良。較之洋貨不相上下。呈復鑒核。等情前來。查該廠所製毛巾圍巾襪子等品。既據江海關監督及江蘇財政實業兩廳。將營業情形。切實查明。所請按照機製洋貨完稅一節。應即准予照辦。除分令外。合即令仰轉令遵照辦理可也。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該局。仍照徵落地稅可也。此令。

通令各稅局奉 財政部令上海燧生公司

所製之火柴准按機製洋貨完稅辦法仍徵落地稅

文 九月十七日 第一五五號

爲通令事。案奉 財政部第四百一十號訓令內開。案准稅務處咨開。以日商燧生火柴有限公司上海工廠所製之火柴。經本處審核。應視爲機製洋式貨品。准照機製洋貨現行完稅辦法辦理。咨請查照飭遵等因到部。查機器仿製洋貨完稅辦法。中外商民向係同一待遇。此次該公司上海工廠所製之火柴。核與歷辦成案相符。應即准予按照機製洋貨現行辦法完稅。除分令外。合亟開單令仰轉令遵照辦理可也。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亟抄附開單。令仰該局仍照徵落地稅可也。此令。

訓令正陽門稅局鎮威軍第三四方面聯合軍團司令部

由津運京自行車等件仰放行

文 九月十七日 第一五六號

爲令遵事。案奉 鎮威第三四方面聯合軍團司令部函開。茲有機器自行車八輛。司川汽車一部。附皮帶零件。由津運京備用。即希查照免稅放行。等因奉此。合亟令知該局。俟上項汽車等抵局時。即予放行可也。此令。

也。此令。

訓令正陽門稅局准陸軍部函商民張丙照

購領硫磺五千斤請驗照放行仰照章辦理

文 九月十七日 第一五七號

為令遵事。案准陸軍部函開。據硝磺庫呈稱。商民張丙照稟稱。為做花砲營業。備價購領硫磺五千斤。分運直隸任邱縣二千斤。故城縣三千斤。請發護照等情前來。除填發護照外。相應函達貴監督查照。轉飭前門分局。俟上項硫磺到局時。驗明本部護照。准予放行可也。等因到署。合亟令知該局。俟前項硫磺抵局時。驗明陸軍部護照。即予照章辦理可也。此令。

訓令海淀稅局據正陽門稅局呈報成記公司

八月分運銷海淀紙烟已照例收稅仰知照

文 九月十七日 第一五八號

為令知事。案據正陽門稅局呈稱。准海淀分局函開。八月六日據海淀成記公司報稱。由豐台運來紙烟四十二箱。計五萬支大孩牌三十二箱。五萬支大芬芳牌五箱。五萬支大雞牌五箱。又八月十六日據該公司報稱。由豐台運來五萬支大芬芳牌紙烟二十五箱。十七日據該公司報稱。由豐台運來五萬支大孩牌紙烟三十八箱。五萬支大雞牌紙烟二十五箱。十八日據該公司報稱。由豐台運來五萬支大雙刀牌紙烟二十箱。查驗相符。除另函稽徵科外。相應將原單四紙。一併函送。請煩查照徵收為荷。等因准此。

職局業於本月五日照例徵收。除填給東字第二萬一千一百八十六號稅票一紙外。理合具文呈請鑒核。等情據此。本署復核無異。除指令正陽門稅局外。合亟令仰該局知照此令。

訓令正陽門稅局多收眼鏡稅款仰責令經手員賠出退商并加儆告文九月十七日第一五九號  
為令行事。案查第五十結該局繳來郵字第一萬五千一百七十七號商稅聯單。上載商人同順合報運眼鏡六十九付。完稅洋一元五角三分。經本署按率核計。此項多收稅洋一分。應即責令該經手員如數賠出。退還原商。取據送署。如無從退還時。即將該款解署。存俟據領。并着加以儆告。為此令行該局。即便遵照。仍仰將該員職名查明呈復。以憑備案。此令。

訓令安定門稽核處據呈請以王貴暫代巡士

王宗岱遺額應照准其王宗岱係補何缺仰呈覆備案

文

九月十七日第一六〇號

為令遵事。案據稽查處長萬永壽轉據該處呈稱。巡士王宗岱不能常川駐處。有誤公務。業已撤差。所遺之額。擬暫以王貴代理。俟考查是否勝任。再行送署攷驗請補。等情前來。查王宗岱一名。既經斥革。應准如擬。以王貴暫行代理。惟查王宗岱補用時。係補何人遺額。未據呈報。本署無案可稽。併仰呈覆。以憑備案。此令。

訓令正陽門東局稽核處請將巡士趙文元改支工資十元所餘一元加給巡長李廣和巡士田永福二人應照准文九月十七日第一六一號

為令遵事。案據稽查處長萬永壽轉據該處呈稱。職處巡士張晴川前因屢誤要公斤革業經呈准以趙文元補充在案。惟查張晴川原支工資十一元。現趙文元初補未著微勞擬於該巡士工資項下減去一元。分加於在處年久殷勤服務之巡長李廣和巡士田永福二人以資鼓勵。自本月分起。李廣和擬月支工資洋十四元五角。田永福十元五角。趙文元十元。呈請鑒核等情前來。查該處所擬自係為獎進巡士起見。尚屬可行。應予照准。此令。

訓令正陽門稅局蘇聯大使運京鋼琴一架仰免稅放行文九月十七日第一六二號

為令知事。案准外交部函開。准駐京蘇聯大使館函稱。本使館新購鋼琴一架。現已運抵天津。轉飭沿途稅關免稅放行等因。相應函請轉飭為荷。等因到署。合亟令知該局。俟上項鋼琴到局報運時。即予免稅放行可也。此令。

訓令右翼稅局仰派員赴各關廂調查長養稅票並頒發佈告文九月十八日第一六四號

爲訓令事。案據左翼稅局呈稱。竊職局所轄城內外及關廂地方長養牲畜馬等類。爲數甚夥。近因戰事頻仍。有票者固屬不少。而無票者亦不爲不多。其長養一二頭驢騾無票者。屢經查出罰辦在案。現在戰事告終。秩序恢復。職局每派巡士二名往各處巡查。誠恐未易普及。擬請鈞署頒發佈告及稅則章程。再由職局遴派妥員。帶同巡士。前赴各關廂村鎮。詳細調查。並張貼佈告。諭知各村長佐。協同補助。庶可將減收稅款藉資恢復。以符比較。其出查員巡姓名。俟奉批後。再行呈報。合並聲明。所有擬請之處。是否有當。理合備文呈請。等情。據此。除指令呈悉。准如所請辦理。佈告隨令頒發。仰卽遴派妥員前往稽查。並將員名具報。以備查攷。此令。並頒發佈告外。合亟令仰該局查照辦理。此令。

訓令各稅局奉 財政部令上海鴻章紡織公司

增製斜紋布等品准按機製洋貨完稅辦法仍徵落地稅 文 九月二十九日 第一六六號

爲訓令事。案奉 財政部第四三四號訓令內開。案准農商部咨開。據上海鴻章紡織染廠有限公司呈稱。敝公司創辦染織工廠。業于去年十月。呈請援機器仿製各種洋式品例。完納正稅一道。其餘概免重徵。業經大部咨請核准。轉知遵照在案。現敝公司出品日增。所有繼續增置商標。前後共有五種。茲連同貨樣。呈請俯賜咨商財政部稅務處。令行各海關。嗣後凡遇敝公司紗布報關出品。無論舊有新出各品。揭明上列商標者。一律查照七年十月核准之案。准予援照各紡織廠成案。完納正稅一道。沿途關卡。概



免重徵等情前來。應檢同原送商標五種貨樣一份。咨請核辦見復。等因到部。查該公司所製之絲光線。絲光紗。及斜紋夕法等各種布疋。業經本部暨稅務處於民國七年十月間。核准按照機製洋貨現行完稅辦法辦理在案。茲准咨前因。經部處往復咨商。以此次該公司增製之各色斜紋布絲光布棉紗等項。既係同一工廠出品。應即准予按照機製洋貨現行辦法完稅。以昭一律。除分令外。合即抄單令仰轉令遵照辦理可也。此令。等因奉此。除附抄單分行外。合亟令仰該局。仍照徵落地稅可也。此令。

訓令各稅局奉 財政部令上海順昌石粉廠

請予自填分運執照  
准予照辦仰遵照

文

九月二十九日  
第一六七號

為訓令事。案奉 財政部第四三五號訓令內開。案准農商部咨開。以上海順昌機製石粉廠。呈請援照瑞泰機製石粉廠之例。印用分運執照一案。前准貴部駁復到部。業經本部批示遵照在案。茲復據該廠呈稱。敝廠機器能力。一小時可製石粉六百六十担。每日夜工作二十小時。可出石粉一千三百二十担。惟在創辦伊始。銷路未有把握之時。僅開日工。亦未將機器速度加足。現在敝廠對於各埠銷路。銳意擴充。所製石粉。業經添開夜工。並將機器速率加足。全年產額可達四十萬担。惟以敝廠分運手續。較之瑞泰過繁。各商類皆裹足不前。坐是勢將虧累。懇體恤下情。顧念同一營業。同奉部准之國貨粉廠。實無軒輊之可分。乞續行分咨。准予印用分運執照等情。可否量予照准之處。應咨請核辦見覆。等因到部。查此

案前准農商部來咨。當經本部以該廠所製之滑石粉等三種。每年產額共計十三四萬担。核與瑞泰廠年計出品百餘萬担之數。相去懸殊。無自填分運執照之必要。所請礙難照准等因。咨覆轉知遵照在案。茲復准咨前因。經本部與稅務處往復咨商。以該廠所出貨品。既經添開夜工。全年產額增至四十萬担。約及瑞泰年產額之半數。所請自填分運執照。應即援照瑞泰廠成案。准予照辦。以利運輸。惟將來分運時。必須確係該廠名義。並證明該廠所用之雙圈商標。名實相符。經過各局卡。方能准予放行。以杜朦混。至此項分運執照。貼用印花。並應查照瑞泰廠貼用印花之辦法辦理。以符定章。除分令外。合即令仰轉令遵照辦理可也。此令。等因奉此。除分行外。合亟令仰該局遵照辦理。此令。

訓令朝陽門稅局北京財政商業專門學校

運京打字機七架仰查驗放行

文

九月二十九日  
第一六八號

為令行事。案准北京財政商業專門學校函開。敝校前因打字班打字機不敷應用。曾于去年九月間。由天津購運打字機數架來京。緣係學生練習功課之用。非商家販賣品可比。當經肅函懇准查驗後放行。祇領免徵稅款。隨蒙貴署准予免稅。有案可查。足見貴署維持教育之至意。敝校感激何似。今因前項打字機仍不敷用。現又由通縣運到七架。經過朝陽門稅局。敝校以此項機器與去年事同一律。仍應請貴署查照前案辦法。仍行俯准免稅。並懇飭知朝陽門稅局查驗後。即由敝校祇領到校應用。實級公誼。等

因准此。查該校所運打字機。係為教育用品。既經免稅有案。此次自應仍舊查驗放行。以符先例。而示優異。除函復外。合亟令仰該局遵照。查驗相符。即予免稅放行可也。此令。

訓令正陽門稅局准陸軍部函丹華火柴公司

運京鹽酸加里三十萬斤仰照章辦理 文 九月二十九日 第一七〇號

為令遵事。案准陸軍部函開。准農商部咨稱。丹華火柴公司北京本店。擬往外洋購鹽酸加里三十萬斤。由上海進口運天津。再轉運北京。請予發給護照。並轉咨飭放行等因。除由本部核准發照外。相應函達貴監督。即令崇文門分局。俟上項鹽酸加里報運時。驗憑本部護照。按章放行可也。等因到署。合亟令知該局。俟前項鹽酸加里抵局時。驗明陸軍部護照。即予照章辦理可也。此令。

訓令正陽門稅局准陸軍部函商民齊普春

購運硫磺八千斤仰照章辦理 文 九月二十九日 第一七一號

為令遵事。案准陸軍部函開。據硝磺庫呈稱。商民齊普春稟稱。為做花砲營業。備價購領硫磺八千斤。分運直隸大城縣二千斤。青縣靜海河間各一千斤。文安縣二千斤。任邱一千斤。請發護照等情前來。除分行填發護照外。相應函達貴監督查照。轉飭前門分局。俟上項硫磺到局時。驗明本部護照。准予放行可也。等因到署。合亟令知該局。俟上項硫磺抵局時。驗明陸軍部護照。即予照章辦理可也。此令。

△本公署指令

指令東直 安定 朝陽 西便門稅局呈復奉令指派巡士專司查驗牲屠稅應予備案文九月一日 第四〇五號

呈覽名單均悉。應予備案。名單存。此令。

指令安定門 右安門 半壁店稅局呈報處罰商人趙桂 張德林 戴成全漏稅情形應准備案文九月四日 第四一二號

兩呈均悉 呈 悉據報處罰商人趙桂 張德林 戴成全等偷稅各節。應准備案。此令。

指令正陽門稅局據呈取消日本國際觀光局洋商待遇應准備案文九月六日 第四一四號

呈悉。應准備案。此令。

指令廣安門稅局巡士劉文升查驗牲屠稅漫不經意着記大過一次 以示懲儆 文 九月六日 第四一五號

呈單均悉。查該局巡士劉文升。前由翼局派駐門局。專司查驗牲屠稅。嗣因兩署合併辦公。劃歸門局管

轉。查驗商稅。仍須兼查牲屠各稅。是該巡士所負責驗責任。俱關重要。未便互為軒輊。今竟對於查驗牲屠稅。意存歧視。漫不經心。以致偷漏獨多。雖非故縱。究屬辦事疏懈。着先行記大過一次。以觀後效。仰即轉飭知照。嗣後務須認真查驗。倘再蹈前愆。定行斥革不貸。單存此令。

指令永定門稅局呈報處罰商人陳子時

漏稅辦法殊欠妥洽。嗣後務須按照定章辦理。文九月六日 第四一八號

呈悉。查商人陳子時腰藏羽綾。意存偷稅。該局果係仿照夾帶例以六倍科罰。固無不合。若以漏報而論。應補正稅。既不在十元以上。情非以多報少。該局按第三條第三項之規定辦理。殊次妥洽。但案已了結。著免置議。嗣後如再遇有處罰案件。務須詳查定章。審慎援引。是為至要。解署五成罰款照收。結據繳驗等件均存。此令。

指令

永定 德勝

門稅局呈報處罰商人

李明和 劉新

漏稅情形應准備案文

九月六日 第四一九號

呈悉。據報處罰商人。偷稅各節。應准備案。解署五成罰款照收。結據繳驗等件均存。此令。

指令正陽門稅局呈報處罰日商山本三平

金表漏稅情形已文 九月八日 第四二一號

據呈已悉。除報部銷案外。仰即知照。此令。

指令廣安門稅局呈解李永祥私運子彈一案已轉送警察廳辦理仰知照文九月九日 第四二三號

呈悉。據解到查獲私運子彈人犯李永祥一名。並子彈四百粒。已由署轉送京師警察廳查核辦理矣。仰即知照。此令。

指令古北口稅局呈報處罰商人王記賢漏稅情形應准備案文九月九日 第四二四號

呈悉。據報處罰商人王記賢偷稅各節。應准備案。嗣後具報罰案。務將所填補稅聯單號數。叙入呈內。以憑查核。解署五成罰款照收。結據繳驗等件均存。此令。

指令右安門稅局鎮國寺分卡徵收範圍已令知有苑稅局轉飭遵辦仰知照文九月九日 第四二五號

呈悉。已令南苑稅局轉飭鎮國寺分卡。嗣後徵收範圍。應就堵卡性質。凡轉運豐台及京西長辛店等處。經過貨物。准予徵收。至進城貨物。仍由門局徵收。合亟令仰該局知照。此令。

指令正陽門稅局據呈土綢貨商要求除皮納稅碍難照准文 九月九日 第四二六號  
呈悉。據稱土綢貨商要求除皮納稅一節。碍難照准。仰仍照章徵稅可也。此令。

指令正陽門稅局據呈雙合盛運回空瓶多非自製仰即分別徵免文 九月九日 第四二七號  
呈悉。此次雙合盛啤酒汽水廠運回空瓶。既據該局查明。多有非該廠自製之品。應即分別辦理。凡屬自製之瓶。准予免稅。其非自製者。仍應照章徵收。以符原案。并仰該局逕向該廠索取自製瓶樣存局。以憑查驗。除批示外。仰即遵照辦理。切切此令。

指令安定門稅局華西汽車公司用汽車運貨

漏稅一案業經補稅處罰仰知照 文 九月九日 第四二八號

呈及附件均悉。此案業經本署訊據該商趙根深供認前情不諱。茲除飭補正稅洋六十四元六角二分外。並已按兩倍處罰。計繳罰款洋一百二十九元二角四分。內應提五成充賞洋六十四元六角二分。仰即知照。此令。

指令東便門稅局商人王秀山攜帶織襪鋼針

闖關漏稅一案業經補稅處罰仰知照 文 九月九日 第四二九號

呈及附件均悉。此案業經本署訊據該商王秀山供認故意偷越漏稅不諱。茲除飭補正稅洋十二元六角九分外。並已按十倍處罰。計繳罰款洋一百二十六元九角。內應提五成充賞洋六十三元四角五分。仰即知照。此令。

指令古北口稅局呈報處罰猪販王記賢漏稅情形應准備案文

九月十日  
第四三二號

呈悉。據報查獲商人王記賢販猪繞越漏稅。除照章補足正稅並罰辦等情。尙無不合。應准備案。五成罰款洋照收。結據等件均存。此令。

指令永定門稅局呈解查獲私酒業經照章充公變價仰知照文

九月十一日  
第四三四號

呈悉。據解到查獲私酒八斤半。業經本署照章充公。計變價洋八角七分八厘。內應提五成充賞洋四角三分九厘。仰即知照。此令。

指令西便門稅局呈送商人張明魁夾帶紅秧

參等貨漏稅一案除飭補正稅外按十倍處罰仰知照

文  
九月十一日  
第四三五號

呈及附件均悉。此案業經本署訊據該商張明魁供認故意偷越漏稅不諱。茲除飭補正稅洋六元九角

命 令 本公署指令



四分外。並已按十倍處罰。計繳罰款洋六十九元四角。內應提五成充賞洋三十四元七角。仰即知照。此令。

指令 盧溝橋通縣 稅局呈報處罰商人 王家興 漏稅情形應准備案文 九月十一日 第四四〇號

呈悉。據報處罰商人 王家興 偷稅各節。應准備案。解署五成罰款照收。結據繳驗等件均存。此令。

指令正陽門稅局驗貨員龔澤民漏驗商貨 應予做告書記高紹熙辦事細心傳諭嘉獎仰轉飭知照 文 九月十五日 第四四一號

呈悉。據報驗貨員龔澤民漏徵印花洋布。經稽核處書記高紹熙查出。飭商補繳。并無虧損稅款。擬請分別獎懲等情前來。查書記高紹熙辦事細心。實堪嘉許。應即傳諭嘉獎。至該驗貨員龔澤民漏驗商貨。雖據查明確係一時疏忽。究屬辦公粗心。姑從寬予以做告。以示薄懲。仰即分別轉飭知照。此令。

指令右安門稅局呈報處罰商人許振宗漏稅情形應准備案文 九月十六日 第四四三號

呈悉。據報處罰商人許振宗偷稅各節。應准備案。此令。

指令左翼稅局呈請給發八月分調查旅費應照准文 九月十六日 第四四五號

呈表均悉。所有該局八月分巡士調查旅費洋十三元一角九分。應准如數給發。仰即來署具領可也。此令。表存。

指令石匣稅局呈報處罰商人彭玉堂買驢漏稅情形應准備案文 九月十六日 第四四六號

呈悉。據報處罰彭玉堂買驢偷稅各節。辦理尚無不合。應准備案。此令。

指令通縣稅局呈復改徵雜骨等稅率應准照辦 惟所請彙總報稅一節 恐滋流弊礙難照准 文 九月十七日 第四五五號

呈暨清摺均悉。據稱商人收買雜骨廢骨混在一處者。每百斤擬改徵稅洋三分六厘。應准照辦。其純係材料骨。應仍照向章收稅。惟須隨到隨稅。所請彙總報稅。劃零為整一節。日久恐生流弊。礙難照准。仰即遵照辦理。此令。

指令南口稅局呈報公私損失情形仰將局中 應需各物先行修置其私人 損失俟彙案報部酌請撫恤 文 九月十七日 第四五六號

呈悉。查此次戰事。該局首當其衝。員司巡士。均能不避艱險。應付咸宜。殊深嘉慰。所有公私各物。既經損

失。自當先將局中門窗以及公用器物。分別修置。俾濟急需。仰即樽節估計。報署核辦。惟祇以足數辦公。為度。不可稍涉浮濫。至於私人損失。應俟彙案報部時。再行酌量請予撫恤可也。册存。此令。

指令左翼稅局據呈擬派員赴闕廂調查長養稅票 請由署頒發佈告一節應予照准 文 九月十八日 第四六〇號

呈悉。准如所請辦理。佈告隨令頒發。仰即遴派妥員。前往稽查。並將員名具報。以備查攷。此令。

指令左翼稅局已函知警察廳轉飭各檢驗所 嗣後查獲羊隻不得再有扣留情形仰知照 文 九月二十三日 第六二號

呈悉。已據情函知京師警察廳轉飭各檢驗所。嗣後不得再有前項情事。以重國課。此令。

指令正陽門稅局呈報處罰商人龐姓漏稅情形 應准備案稽查員許續會等拒賄不納着即傳令嘉獎 文 九月二十八日 第四六八號

呈悉。據報處罰商人龐姓偷稅各節。應准備案。至稽查員許續會巡查楊穆清。見賄不受。足徵廉潔。著即傳令嘉獎。此令。

指令安定門稅局呈送八月分華洋統計表 內錯誤已代更正仰嗣後細心核對毋再草率 文 九月二十八日 第四七〇號

呈及附件均悉。復核各表。數目尚屬相符。惟油蠟類華洋統計表數目顛倒。業已代為更正。嗣後務宜細心核對。勿使錯誤為要。切切此令。表存。

指令安定門稅局呈報處罰商人增聚永漏稅情形應准備案文 八月二十八日 第四七一號  
呈悉。據報處罰商人增聚永偷稅各節。應准備案。此令。

指令安定門稅局呈報處罰商人姚希止漏稅辦法 殊屬不合嗣後務宜按照定章辦理 九月二十八日 第四七二號

呈悉。商人姚希止車箱內藏黃白絲。顯係有意取巧。自應援照罰款章程第二條第四項之規定辦理。即或情實可原。儘可援引第六條。從減科罰。乃該局誤按以多報少漏報論。殊屬不合。姑念案已了結。著即免其置議。嗣後該局如再遇有處罰案件。務須妥援定章。是為至要。此令。

指令白馬關稅局呈送八月分華洋統計表 內錯誤已代更正仰嗣後細心核對毋再草率 九月二十九日 第四七四號 文

呈悉。復核各表。尚屬相符。惟紙劄類黃花箋一項。計多填一厘。業已代為更正。此後務宜細心。勿致錯誤。切切此令。表存。

指令大石峪稅局呈送八月分華洋統計表

內錯誤已代更正仰嗣後細心核對勿再草率  
文 九月二十九日 第四七五號

呈及附件均悉。復核各表。稅數尙屬相符。惟統計表中布疋類白串布一項。核算少填一厘。業已代為更正。嗣後造送各表。宜細心核對。切切此令。表存。

指令正陽門稅局商人華興永所運電光麻

仰仍照向章徵收以符原案  
文 九月二十九日 第四七七號

呈悉。查電光麻估價辦法。前經本署驗貨員會議。按照市價。折中規定。每斤估價五元。行之已久。各商均無異詞。此次華興永報運此項電光麻。僅以發單為憑。希圖省稅。未便照准。仰仍照章徵收。以符原案。此令。

指令西便門稅局呈送八月分華洋統計表

內錯誤已代更正仰嗣後細心核對毋再草率  
文 九月二十九日 第四七八號

呈及附件均悉。復核表中數目。尙屬相符。惟顏料類紅土一項。稅率每百斤應為四分。而該表中誤書為三分。又全月統計數。比稅收統計數少填一厘。業已代為更正。嗣後造具表冊。務宜細心核對。勿致有誤。切切此令。表存。

安定門 廣安門 阜成門  
西直門 德勝門 右翼  
西便門 永定門 什方院  
海淀  
**指令** 稅局呈報八月分 減收情形嗣後仰即 文 九月二十九日  
第四七九號

呈悉。據報該局經徵八月分稅款。較之比額減收等情。查核尙符。應准備案。惟比較增減。關係考成。值此稅收正旺之期。軍事亦既平靜。抑即督率員巡。認真稽徵。勿稍鬆懈。是爲至要。此令。

朝陽門 廣渠門 通縣 左安門  
盧溝橋 正陽門 右安門 石 匣  
東便門 東直門 半壁店 東 壩  
**指令** 稅局呈報八月分 增收情形仰 文 九月二十九日  
第四八〇號

呈悉。據報該局經徵八月分稅款。較比額增收。具徵該局辦事得力。殊堪嘉尙。嗣後仰仍督率員巡。益加勤奮。勿懈。此令。

大石峪 穆家峪  
白馬關 三道河  
古北口  
**指令** 稅局呈報八月分牲商兩稅增減情形應准備案 文 九月二十九日  
第四八一號

呈悉。據報該局八月分牲商兩稅增減等情。核數相符。應准備案。此令。

**指令** 蘆溝橋稅局八月分華洋統計表填寫遺漏已代 更正嗣後務 文 九月二十九日  
宜詳細註明 第四八二號

命 令 本公署指令

呈悉。復核各表。數目尙屬相符。惟毡毯類毡碎一項。稅則欄內僅載稅率。而於貨物單位。漏未填載。雜物一項。稅則欄內並未註明照何則例抽收。以致稽核不便。此次姑代更正。以後務宜詳細註明爲要。切切此令。表存。

指令海澱稅局呈送八月分華洋統計表內

錯誤已代更正仰嗣後細心核對毋再草率

文 九月二十九日 第四八三號

呈及附件均悉。復核各表數目。尙屬相符。惟五金類廢銅一項。該表所載廢銅一百三十三斤。每百斤洋一元二角九分。稅數洋十七元一角五分七厘。按此稅數核算。廢銅應爲一千三百三十斤。想係填寫時所誤。此次姑予代爲更正。以後務宜審慎詳細核對。勿使有誤爲要。切切此令。

指令正陽門稅局呈報估價員石叢桂

遺失徽章自行檢舉應即准予註銷併免處分

文 九月三十日 第四八六號

呈悉。該估價員遺失徽章。本應記過示懲。姑念自行檢舉。情尙可原。應准註銷作廢。免予處分。仰即轉飭遵照。此令。

法規



## ◎法規

稽查處暫行辦事規則 民國十五年九月訂定

第一條 本處爲便利於辦事起見特分左列二股

工商股

牲契股

第二條 工商股職掌左列事項之稽查

京門及各口工稅

京師落地稅

外口通過稅

通縣伏地及起京稅

京內出品稅

第三條 牲契股職掌左列事項之稽查

牲畜稅

屠宰稅

法 規

稽查處暫行辦事規則

舖底轉移稅

契稅

第四條 各股主任承處長之命主持本股事務

第五條 各股辦理照例事務一面施行一面聲報處長如遇有特別重要事件須由處長請示 監督總辦核奪

第六條 各股稽巡各員所獲之案件均須呈報處長辦理其關係重要者須由處長請示 監督總辦核奪

第七條 凡呈報 監督總辦及通知各科處局文件均用本處名義但關某股事件者須由某股主稿由處長簽名蓋章發行

第八條 各股職員應辦之事由處長分派既經派定之後即各負專責不得互相推諉以重職務

第九條 凡遇交涉及接洽等事項均須分別界限由各股主任擔任之

第十條 本處分設兩股原為便於辦事如發覺案件仍應不分畛域互相協助以利進行

第十一條 本處設立畫到簿每日由各員自行畫到由管理人送處長閱看有因公外出者由管理人在該員名下註明事由以憑考核

第十二條 本處各職員遇有要事請假須先具條陳明再由處長核轉

第十三條 本處設立在處人員辦事考勤簿暨稽查出勤攷勤簿兩本每日各員辦理某項事務至下班時自行註記於考勤簿稽查巡查往查某處或某事於翌日註記以憑考成如稽查遇有應行報告之事項者須另紙呈報

第十四條 本處領用辦公物品須由處長核奪後再向庶務處領用

第十五條 本規則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之

法  
規

稽  
查  
處  
暫  
行  
辦  
事  
規  
則



公  
續

# ◎公牘

## △呈文

呈 財政部送四五六等月減免稅厘貨物統計表請鑒核文

呈爲呈送事。竊職署所有減免稅厘貨物統計表。向係遵式按結造送。民國十五年一二三等月統計表。業經造齊在案。茲將十五年四五六等月。此項表冊。依式造就。理合具文呈送。仰祈 鑒核備案。謹呈。

九月十八日奉 財政部指令第二三八〇號呈悉此令表存核

呈 財政部送六月分屠稅五厘扣獎收支計算書據請鑒核存轉文

爲呈送事。案查職署本年六月分計提屠稅五厘扣獎洋八百五十八元二角一分五厘。又收牧放羊費洋二十五元六角二分。又上月結存洋三元三角二分四厘。共計洋八百八十七元一角五分九厘。除奉准留支獎勵員司及補助各局辦公費外。理合造具屠稅五厘扣獎及牧放羊收入計算書二冊。特別各項支出計算書二冊。連同單據粘存簿一本。一併備文呈送。伏乞 鈞部鑒核。分別存轉。實爲公便。謹呈。

九月三十日奉 財政部指令第二三九〇號呈暨計算書單據等件均悉查所送本年六月分屠稅五厘扣獎等收支計算書暨單據覆核尙符除分別咨送審計院並存部備案外合即仰遵照此令

△咨文

咨復京兆菸酒事務局豐台辦事處代徵七月份酒稅已照收文

九月一日  
第二三號

為咨復事。准大咨內開。案查本局豐台羊坊兩辦事處代徵貴署酒稅款項。歷經據解轉送在案。茲據豐台辦事處呈解本年七月份代徵前項酒稅洋五元零三分一厘。附同繳查單照存根等件。請核收轉咨等情前來。查除羊坊因該處分棧現正另行招商組設尙未就緒。七月份當無收入外。相應一併備文轉請貴署查照。分別備案核收辦理。并希見覆。俾憑備案。至緝公誼。等由准此。并稅款聯單及照花存根。均如數照收。除彙解外。相應咨覆貴局長查照。此咨。

咨津海關監督公署送代徵雙合盛出口啤酒統稅請核收文

九月十五日  
第二四號

為咨送事。准大咨內開。案准海關威代理稅司函稱。茲有華商興隆棧代北京雙合盛先後報運出口大瓶啤酒一千一百二箱。已在監督京師稅務公署共完稅洋四百四十一元二角。本關除已分別驗放外。相應開具清單。函送查照。轉致監督京師稅務公署。將該稅款撥解到關可也。附清單一紙。等因准此。相應抄單咨會貴公署。請煩查照。希將前項稅款。撥解過署。以憑轉送。并抄單。又准咨開案。准海關威代理

稅司函稱。茲有華商興隆棧代北京雙合盛先後報運出口大瓶啤酒二千七百九十九箱。小瓶啤酒四十箱。已在監督京師稅務公署。共完稅洋一千一百三十一元六角。本關除已分別驗放外。相應開具清單。函請查照。轉致監督京師稅務公署。將該稅款撥解到關可也。附清單一紙。等因准此。相應抄單咨會貴公署。請煩查照。希將前項稅款。撥解過署。以憑轉送。并抄單各等由准此。茲將上項代徵稅款。共洋一千五百七十二元八角。如數咨送。即希貴署查收轉送。并盼見復是荷。此咨。

咨津海關監督公署送代徵啤酒水玻璃稅款請核收文

九月十七日  
第二五號

為咨送事。案准貴公署咨開。准海關魏稅司咨稱。茲有華商興隆棧代北京雙合盛先後報運出口大瓶啤酒五十箱。已在監督京師稅務公署。共完稅洋二十元。本關除已分別驗放外。相應開具清單。咨會煩為查照。轉致監督京師稅務公署。將該稅款撥解到關可也。附清單一紙。等因准此。相應抄單咨會貴公署。請煩查照。希將前項稅款。撥解過署。以憑轉送。附抄單一紙。又准咨開。准海關魏稅司咨稱。茲有華商中記代北京老天利先後報運出口水玻璃即鈔二萬九千七百斤。已在監督京師稅務公署。共完稅洋五十九元四角。本關除已分別驗放外。相應開具清單。咨會煩為查照。轉致監督京師稅務公署。將該稅款撥解到關可也。附清單一紙。等因准此。相應抄單咨會貴公署。請煩查照。希將前項稅款。撥解過署。以



△咨文

咨復京兆菸酒事務局豐台辦事處代徵七月份酒稅已照收文

九月一日  
第二三號

為咨復事。准大咨內開。案查本局豐台羊坊兩辦事處代徵貴署酒稅款項。歷經據解轉送在案。茲據豐台辦事處呈解本年七月份代徵前項酒稅洋五元零三分一厘。附同繳查單照存根等件。請核收轉咨等情前來。查除羊坊因該處分棧現正另行招商組設尙未就緒。七月份當無收入外。相應一併備文轉請貴署查照。分別備案核收辦理。并希見覆。俾憑備案。至緝公誼。等由准此。并稅款聯單及照花存根。均如數照收。除彙解外。相應咨覆貴局長查照。此咨。

咨津海關監督公署送代徵雙合盛出口啤酒統稅請核收文

九月十五日  
第二四號

為咨送事。准大咨內開。案准海關威代理稅司函稱。茲有華商興隆棧代北京雙合盛先後報運出口大瓶啤酒一千一百二箱。已在監督京師稅務公署共完稅洋四百四十一元二角。本關除已分別驗放外。相應開具清單。函送查照。轉致監督京師稅務公署。將該稅款撥解到關可也。附清單一紙。等因准此。相應抄單咨會貴公署。請煩查照。希將前項稅款。撥解過署。以憑轉送。并抄單。又准咨開。案准海關威代理

稅司函稱。茲有華商興隆棧代北京雙合盛先後報運出口大瓶啤酒二千七百九十九箱。小瓶啤酒四十箱。已在監督京師稅務公署。共完稅洋一千一百三十一元六角。本關除已分別驗放外。相應開具清單。函請查照。轉致監督京師稅務公署。將該稅款撥解到關可也。附清單一紙。等因准此。相應抄單咨會貴公署。請煩查照。希將前項稅款。撥解過署。以憑轉送。并抄單各等由准此。茲將上項代徵稅款。共洋一千五百七十二元八角。如數咨送。即希貴署查收轉送。并盼見復是荷。此咨。

咨津海關監督公署送代徵啤酒水玻璃稅款請核收文

九月十七日  
第二五號

為咨送事。案准貴公署咨開。准海關魏稅司咨稱。茲有華商興隆棧代北京雙合盛先後報運出口大瓶啤酒五十箱。已在監督京師稅務公署。共完稅洋二十元。本關除已分別驗放外。相應開具清單。咨會煩為查照。轉致監督京師稅務公署。將該稅款撥解到關可也。附清單一紙。等因准此。相應抄單咨會貴公署。請煩查照。希將前項稅款。撥解過署。以憑轉送。附抄單一紙。又准咨開。准海關魏稅司咨稱。茲有華商中記代北京老天利先後報運出口水玻璃即鈔二萬九千七百斤。已在監督京師稅務公署。共完稅洋五十九元四角。本關除已分別驗放外。相應開具清單。咨會煩為查照。轉致監督京師稅務公署。將該稅款撥解到關可也。附清單一紙。等因准此。相應抄單咨會貴公署。請煩查照。希將前項稅款。撥解過署。以

憑轉送。附抄單一紙。各等因准此。相應將前項代徵啤酒稅二十元水玻璃稅五十九元四角。一併咨送貴公署。請煩查收轉送。并希見復施行。此咨。

咨京兆菸酒事務局送八月分代徵公賣費款請核收文

九月二十三日  
第二六號

為咨送事。案查本署所屬各局代徵公賣費款。歷經咨送在案。茲查本年八月分經右安門代徵此項費款洋四角。西便門代徵此項費款洋六角一分五厘。東直門代徵此項費款洋九角。安定門代徵此項費款洋九元零五分。東便門代徵此項費款洋十元零九角九分。共據右安門繳送四五兩聯稅票各一張。西便門繳送四五兩聯稅票各二張。東直門繳送二三兩聯稅票各三張。安定門繳送二三兩聯稅票各六張。東便門繳送二三兩聯稅票各十五張前來。相應一併咨送貴局長。查照核收。并希見復。此咨。

△牌示

牌示准京師警察廳函送查獲私酒照章充公變價文

九月九日  
第八九號

為牌示事。本年八月三十日。准京師警察廳函送查獲私酒六十觔。計十二猪脬。請予照章辦理到署。當經本署將前項私酒照章充公。計變價洋九元八角九分。合行牌示。俾眾周知。此示。

牌示准京師警察廳函送查獲私酒照章充公變價文

九月九日  
第九〇號

為牌示事。本年八月三十日。准京師警察廳函送查獲私酒九罈。重二十八觔。請予照章辦理到署。當經本署將前項私酒。照章充公。計變價洋五元五角二分。合行牌示。俾眾周知。此示。

牌示准京師警察廳函送查獲私酒照章充公變價文

九月九日  
第九一號

為牌示事。本年八月三十日。准京師警察廳函送查獲私酒十罈。連皮計重二十八觔。請予照章辦理到署。當經本署將前項私酒。照章充公。計變價洋六元四角。合行牌示。俾眾周知。此示。

牌示准京師警察廳函送查獲私酒照章充公變價文

九月九日  
第九二號

為牌示事。本年九月一日。准京師警察廳函送查獲私酒二十罈。計重一百零七觔。請予照章辦理到署。當經本署將前項私酒。照章充公。計變價洋十七元。合行牌示。俾眾周知。此示。

牌示據廣安門稅局查獲李永祥携帶子彈當經函送警察廳核辦文

九月九日  
第九三號

為牌示事。本年九月一日。據廣安門稅局呈報。查獲行人李永祥。腰藏子彈四百粒。送請核辦到署。查私運子彈。有干例禁。當經本署將該犯李永祥一名。連同所運子彈四百粒。一併送交京師警察廳。查核辦理。合行牌示。俾眾周知。此示。

牌示據安定門稅局查獲趙根深裝運大布等件

闖關漏稅已飭補稅處罰 文 九月九日 第九四號

為牌示事。本年八月二十一日。據安定門稅局呈報查獲商人趙根深用汽車裝運大布綿綫及照相材料等件。闖關漏稅。送請核辦等情。一案到署。當經本署訊據該商供認前情不諱。茲除飭補正稅洋六十四元六角二分外。應即按兩倍處罰。合行牌示。俾眾周知。此示。

牌示據東便門稅局呈報查獲王秀山攜帶織襪鋼針

闖關漏稅已飭補稅處罰 文 九月九日 第九五號

為牌示事。本年八月二十四日。據東便門稅局呈報查獲商人王秀山攜帶織襪鋼針一百九十四包。闖關漏稅。送請核辦等情。一案到署。當經本署訊據該商供認前情不諱。茲除飭補正稅洋十二元六角九分外。應即按十倍處罰。合行牌示。俾眾周知。此示。



牌示據西便門稅局查獲張明魁夾帶秧參等貨

因關漏稅已飭補稅處罰

文

九月十日 第九九號

為牌示事。本年九月一日。據西便門稅局呈報查獲商人張明魁夾帶紅色秧參土綢眼藥等貨。希圖關漏稅。送請核辦等情一案到署。當經本署訊據該商供認前情不諱。茲除飭補正稅洋六元九角四分。外。應即按十倍處罰。合行牌示。俾眾周知。此示。

牌示據永定門稅局查獲私酒照章充公變價文

九月十日 第一〇〇號

為牌示事。本年九月八日。據永定門稅局呈報查獲私酒八觔半。送請核辦等情到署。當經本署將前項私酒照章充公。計變價洋八角七分八厘。合行牌示。俾眾周知。此示。

牌示准京師警察廳函送查獲私酒照章充公變價文

九月十日 第一〇一號

為牌示事。本年九月七日。准京師警察廳函送查獲私酒二十三觔。請予照章處理到署。當經本署將前項私酒照章充公。計變價洋三元六角四分三釐。合行牌示。俾眾周知。此示。

牌示文華呈請補契一案

竹竿巷之房既有糾葛補契燈市

文 九月十六日 第一〇二號

公 牘 牌 示

七

爲牌示事。前據文華呈報燈市口及竹竿巷兩處房產契紙遺失。懇請補契等情。業經函知警廳行查。並批示知照在案。茲准警廳覆函略稱。當即令行該管區署詳查去後。旋據呈復竹竿巷四十號房。詢據文華聲稱。老姓王於民國元年八月由桂山手置買空地。自蓋房間。稅有紅契。本年四月在昌平將契遺失等語。並取有舖保。實對屬實。至燈市口平棚一間。文華認爲已有。惟上次謝善亭呈報在該房空地內圍牆。復有昇昌鐵工廠出而認爲係伊工廠之產。此次各具聲明書前來。顯有糾葛等情。查復到廳。相應函達查照等因。准此。查該民所請補稅以上兩處遺失契紙。其竹竿巷房產。經警廳勘查。係該民自己之產。自應准予補契。惟燈市口之房。既有糾葛。所請仍難照准。合行示知。仰即遵照。此示。

批徐世昌呈請補稅北豆芽菜胡同兩處房產

仰向警察廳呈領  
憑單後再行補稅

文

九月一日  
第一四一號

兩呈均悉。所請補稅北豆芽菜胡同六號及三十三號兩處房產。遺失契紙。已經據情函知警廳行查。茲准覆稱。查該業主前在昌平縣遺失契紙時。并未在縣報案。回京後亦未登報聲明。且所取舖保係九等舖捐。均于手續不合。內中有無影射抵押情形。無從證明等語。既准前因。合行批示知照。仰另按照正當手續。向警廳呈報。領取憑單後。再行來署補稅。以符定章。此批。

批吳世興呈請註銷縣契補稅新契既具保結應予照准文 九月一日 第一四二號

呈暨保結均悉。據稱原買中一區東板橋鋪房一所。誤在苑平縣稅契。懇請註銷補稅新契等情核與本署取銷縣契定章相符。應予照准。仰遵章納稅。以便發給新契可也。保結存。此批。

批吳廣駿呈驗住房紅契請加驗照應准給驗文 九月三日 第一四三號

呈暨保結均悉。准予給驗。仰來署納稅。以便發給驗照可也。保結存。此批。

批曹魏氏呈驗空地紅契請加驗照應准給驗文 九月四日 第一四四號

呈暨保結均悉。准予給驗。仰遵章納稅。以便發給驗照可也。保結存。此批。

批韓文英呈誤粘縣照請另換驗照准予換給文 九月三日 第一四五號

呈暨保結均悉。准予換照。仰遵章補稅。以便另給驗照可也。保結存。此批。



批王德順呈請註銷縣契補稅新契應予照准文 九月三日 第一四六號

呈暨保結均悉。據稱該民等前經共同置買朝陽門內大街大牌坊胡同房產一所。誤在大興縣稅契。懇請註銷。另稅新契等情。核與本署取銷縣契定章相符。應予照准。仰即遵章納稅。以便發給新契可也。保結存。此批。

批成子文呈請展限稅契姑准予限十日文 九月三日 第一四七號

據呈已悉。姑准予限十日。仰速來署投稅。勿再延宕。切切此批。

批趙根深呈被扣貨物懇從寬處罰姑從寬按兩倍處罰文 九月四日 第一四八號

呈悉。此案既據該商一再籲懇。姑從寬改按兩倍處罰。以示體恤。仰即將應繳正罰各款。訊速措繳來署。毋再稽延為要。切切此批。

批朱體然呈請註銷縣契補稅新契應予照准文 九月六日 第一四九號

呈暨保結均悉。據稱前買內右一區。蓋兒胡同灰瓦房十二間。誤在宛平縣稅契。聲請註銷補稅新契等

情。應予照准。仰即遵章納稅。以便發給新契可也。保結存此批。

批汪古如呈請註銷縣契補稅部契應予照准文

九月七日  
第一五〇號

呈暨保結均悉。據稱祖遺西京畿道住房一所。因紅契遺失。誤在宛平縣補契。聲請註銷。另稅新契等情。核與本署取銷縣契定章相符。應予照准。仰遵章納稅。以便發給新契可也。保結存此批。

批存佑呈驗丁家井阜成門內北順城街二處房產紅契請加

驗照應予照准文  
九月七日  
第一五一號

呈暨保結均悉。所請補驗丁家井及阜成門內北順城街二處房產紅契。加給驗照等情。應予照准。仰即來署繳納驗費。以便發給驗照可也。保結存此批。

批雙合盛呈請運回攪雜空瓶按自製例免稅碍難照准文

九月九日  
第一五二號

呈悉。查該廠運回空瓶。前奉財政部令准免稅一年。惟限於自製之瓶。其非自製者仍應照章納稅。以符原案。至請攪雜各瓶亦照自製例免稅一節。碍難照准。除令正陽門廣安門兩稅局依照原案辦理。并逕向該廠索取自製瓶樣存局備查外。仰即遵照辦理。切切此批。

批張永福呈請註銷縣契補稅部契應予照准文 九月十一日 第一五三號

呈暨保結均悉。據稱前買內左四區三十間房大院住房一所。誤在大興縣稅契。懇請註銷補稅新契等情。應予照准。仰即遵章納稅。以便發給新契可也。保結存。此批。

批張守身呈驗紅契請給驗照准予給驗文 九月十一日 第一五四號

呈暨保結均悉。准予給驗。仰來署繳納驗費。以便發給驗照可也。保結存。此批。

批劉錫佩呈驗紅契請給驗照准予給驗文 九月十一日 第一五五號

呈暨保結均悉。准予給驗。仰來署繳納驗費。以便發給驗契可也。保結存。此批。

批楊星三呈添蓋房屋請先驗原契再稅建築 文 九月十一日 第一五六號

仰將原契呈驗以憑核辦。呈暨保結均悉。仰將原契呈署查驗後。再憑核奪辦理。保結暫存。此批。

批李長喜呈驗紅契請給驗照准予給驗文

九月十一日  
第一五七號

呈暨保結均悉。准予給驗。仰來署繳納驗費。以便發給驗照可也。保結存。此批。

批張俊呈買警察廳官產稅契一案格於手續未能即予辦理文

九月十四日  
第一五八號

呈悉。案查前據購領官地業戶。持有警察廳新式執照。聲請稅契。當爲填寫契紙並檢送廳照呈請。財政部核示。嗣據該民呈驗廳照。投稅前來。比因前案呈部請示。尙未奉令。無憑辦理。是以飭令暫行聽候。旋准警察廳來函。爲該民購產據情轉請稅契。等因到署。復經呈部核辦。現奉部令案經籌擬辦法。函商警察廳核覆。應俟覆到。再行飭遵。等因在案。該民前次稅契。格於手續。未能即予辦理。並非拒絕。合行批示知照。此批。

批申毓衡呈請減估房價并免罰金碍難照准文

九月十四日  
第一五九號

據呈已悉。查本署經徵契稅。係以房屋爲目的。無論買典建築在於何時。但經取得房產權利後。發現逾  
期未稅者。均應令其補稅。并照章處罰。該商建築樓房。將及十年之久。經本署迭次催傳。方始前來聲明。  
何得諉爲不知稅章。又該房坐落地點。并非偏僻之區。且逾越稅期。已經多年。僅予作價一千五百元。處

罰稅額一倍。已屬格外體恤。無可再寬。茲請減價免罰。殊難照准。仰速遵照估定價格。尅日來署繳納稅罰各款。毋得再瀆。切切此批。

批樂舜記呈請註銷縣契補稅新契應予照准文

九月十六日  
第一六〇號

呈暨保結均悉。據稱前買內右一區集雅士胡同灰瓦房七間。誤在宛平縣稅契。聲請註銷另稅新契等情。核與本署取銷縣契定章相符。應予照准。仰遵章納稅。以便發給新契可也。保結存。此批。

批馬長和呈請註銷縣契另稅新契應予照准文

九月十六日  
第一六一號

呈暨保結均悉。據稱舊置朝陽門外篩子胡同住房一所。誤在大興縣稅契。聲請註銷。另稅新契等情。核與本署取銷縣契定章相符。應予照准。仰遵章納稅。以便發給新契可也。保結存。此批。

批恩隆呈驗紅契請給驗照准予給驗文

九月十六日  
第一六二號

呈暨保結均悉。准予給驗。仰來署繳納驗費。以便發給驗照可也。保結存。此批。

批田鐸呈請註銷縣契補稅新契應予照准文 九月十六日 第一六三號

呈暨保結均悉。據稱前買宣外菜市口舖房一所。誤在宛平縣稅契。懇請註銷補稅新契等情。核與本署取銷縣契定章相符。應予照准。仰遵章納稅。以便發給新契可也。保結存。此批。

批陳毓德懇請補稅免罰仰將契據送署查驗以憑核辦文 九月十六日 第一六四號  
據呈已悉。仰速將契據送署查驗。以憑核辦。此批。

批呂海雲呈驗紅契請給驗照准予給驗文 九月十六日 第一六五號

呈暨保結均悉。准予給驗。仰即繳納驗費。以便發給驗照可也。保結存。此批。

批管志先呈購買房產請寬限稅契准予展限兩星期文 九月十六日 第一六六號

據呈已悉。准予展限兩星期。來署納稅。勿再延宕。此批。

批春澤甫呈請寬限兩月補稅失契姑准予限兩星期文 九月十六日 第一六七號

據呈已悉。姑准予限兩星期。速來納稅。勿得再延。切切此批。

批趙季年呈請註銷縣契補稅新契應照准文 九月十七日 第一六八號

呈暨保結均悉。據稱前買內左一區蘇州胡同舖房一所。誤在大興縣稅契。聲請註銷補稅新契等情。核與本署取銷縣契定章相符。應予照准。仰遵章納稅。以便發給新契可也。保結存。此批。

批李定呈驗紅契請給驗照准予給驗文 九月十七日 第一六九號

呈暨保結均悉。准予給驗。仰繳納驗費。以便加給驗照可也。保結存。此批。

批賈富春呈驗紅契請給驗照准予給驗文 九月十七日 第一七〇號

呈暨保結均悉。准予給驗。仰繳納驗費。以便加給驗照可也。保結存。此批。

批錢宗宜呈驗紅契請給驗照准予給驗文 九月十七日 第一七一號

呈暨保結均悉。准予給驗。仰即繳納驗費。以便加給驗照可也。保結存。此批。

批廷玉全呈契紙遺失請俟憑單領到再行投稅應照准文 九月二十日 第一七二號

據呈已悉查該民遺失契紙業經登報聲明並報廳請領憑單應准暫緩催傳仰俟憑單領到後速來署呈驗再憑核辦此批

批張錫之呈請註銷縣契另稅部契應予照准文 九月二十三日 第一七三號

呈暨保結均悉據稱前買內右三區羊角燈胡同住房一所誤在宛平縣稅契聲請註銷另稅新契等情核與本署取銷縣契定章相符應予照准仰遵章納稅以便發給新契可也保結存此批

批王夔周呈請註銷縣契另稅新契應予照准文 九月二十四日 第一七四號

呈暨保結均悉據稱租遺外右四區丞相胡同住房六間因不知報稅界限誤在宛平縣稅契聲請註銷另稅新契等情核與本署取銷縣契定章相符應予照准仰遵章納稅以便發給新契可也保結存此批

批劉錫佩呈驗紅契請給驗照准予給驗文 九月二十日 第一七五號

公 府 牌 示



呈暨保結均悉。准予給驗。仰來署繳費。以便發給驗照可也。保結存。此批。

批王福堂呈驗紅契請給驗照准予給驗文 九月二十日 第一七六號

呈暨保結均悉。准予給驗。仰即繳納驗費。以便發給驗照可也。保結存。此批。

批徐子仁呈請改註契紙碍難照准仰仍將契據呈驗以憑核辦文 九月二十八日 第一七七號

據呈已悉。查該業主現在房產確有樓房四間。但查驗契紙。并無樓房字樣。按章房契不符。應另補稅。所請改註契紙。向例無此辦法。碍難照准。仰仍攜帶契據等件來署呈驗。再憑核辦。此批。

批王福晉呈倒得蘇州胡同鴻德利舖房恐賣主 另再出倒請先 備案應予照准 文 九月二十八日 第一七八號

據呈已悉。准予備案。此批。

批張治等呈請註銷縣契補稅新契應予照准文 九月二十八日 第一七九號

呈暨保結均悉。據稱祖遺外右五區南下坡空地一段。因老契遺失。誤在宛平縣補契。聲請註銷。另稅新

契等情。核與本署取銷縣契定章相符。應予照准。仰來署納稅。以便發給新契可也。保結存。此批。

批張治等呈請註銷縣契補稅新契應予照准文

九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〇號

呈暨保結均悉。據稱祖遺外右五區黑窰廠墜地一段。因舊契遺失。誤在宛平縣補契。聲請註銷。另稅新契等情。核與本署取銷縣契定章相符。應予照准。仰來署納稅。以便發給新契可也。保結存。此批。

批張永福呈請註銷縣契補稅新契應予照准文

九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一號

呈暨保結均悉。據稱置買東直門內五嶽觀住房一所。誤在大興縣稅契。聲請註銷。補稅新契等情。核與本署取銷縣契定章相符。應予照准。仰遵章納稅。以便發給新契可也。保結存。此批。

批張殿邦呈驗紅契請給驗照准予給驗文

九月二十八日  
第一八二號

呈暨保結均悉。准予給驗。仰即來署納費。以便發給驗照可也。保結存。此批。

批佟文玉呈請註銷縣契補稅新契應予照准文

九月二十九日  
第一八三號

呈暨保結均悉。據稱買得內方四區後桃園胡同住房一所。誤在宛平縣稅契。聲請註銷。另稅新契等情。核與本署取銷縣契定章相符。應予照准。仰即來署納稅。以便發給新契可也。保結存。此批。

△佈告

佈告各店戶凡長養牲畜各戶務各遵章納稅

不得隱匿致干處罰 文 九月十七日 第六號

為佈告事。照得本署長養牲畜稅章。凡騾馬牛驢駝等票。各以二年為限。豬羊各以一年為限。如逾限而未換領新票。或其牲畜數目毛片查與票載不符者。即行處罰。歷經辦理在案。現查城外關廟市鎮一帶。所有各店戶長養牲畜。類多無票。屢經查出罰辦在案。本署為整頓稅收起見。除令飭左右兩翼稅局派員各赴所屬關廟市鎮認真稽查外。特此佈告。仰該店戶人等一體知悉。凡家養騾馬牛驢駝豬羊等牲畜各戶。務各遵章納稅。不得隱匿。致干處罰。切切此佈。

△函電

函京師警察廳送廣安門稅局查獲攜帶子彈

人犯李永文 詳請核辦 文 九月一五七號

逕啟者。案據廣安門稅局呈稱。八月三十一日下午七時餘。有行人倉皇入城。職局巡士金恒川王鈺見

其行跡可疑。向前檢驗。由腰間查出布包二個。內係子彈四百粒。當即帶局。訊據供稱名李永祥。子彈係在鄉間拾得等語。局長未敢擅專。理合呈送鈞署訊辦等情。併人犯一名。子彈四百粒到署。查攜帶子彈事屬違禁。相應抄錄原供。連同人犯子彈一併函送貴廳。即希查收核辦見覆為荷。此致。

函復京師地方審判廳查明王燕卿補稅廣源染坊

舖底呈驗  
租摺情形 文 九月二日  
第一五八號

逕覆者。案准貴廳函開。本廳受理王燕卿侵占上訴更審一案。調查下列二點。應請查明見復。計開（一）本年一月十四日。廣源染坊王燕卿補納舖底契稅時。是否持有新舊二摺。如果係持有新舊二摺。則驗訖。記何以不蓋于新摺之上。而蓋於舊摺上。（二）王燕卿投稅時。其呈驗之憑證。共有幾件。請將原登錄存根照抄一份送廳。以供參考。等因。准此。查本署舖底稅底册存根記載情形。廣源染坊補稅舖底領照時。曾持有租摺。經驗明加蓋驗訖記發還。至當時是否持有二摺。且呈驗之摺。果係新摺。或係舊摺。該底册內。並無詳晰註載。惟存根原列房東証明欄內。註有趙曉峯紅契。並租摺蓋戳等字樣。茲特摘叙。以備參考。相應函覆貴廳查照為荷。此致。

函復陸軍部本署稅收減少無款可撥文

九月三日  
第一五九號

逕復者。准大函內開。案查本部政費因無他項收入。前經閣議議決。每月准由貴關收入項下補助三萬元。辦理有案。查本部政費數月來困窘已呈不支之象。財部經費迄無分配消息。目前需款亟急。實屬無法籌畫。擬請貴關查照前案。儘力維持。提撥現款三萬元。俾得支持現狀。無任企盼。等由准此。查貴部政費支絀。敝署苟可協助。無不設法維持。惟近來運輸。尙未恢復。稅收仍形減少。委實無款可撥。尙乞鑒原爲荷。此致。

函復京師公立小學校務討論會教育經費當極力設法文

九月三日  
第一六〇號

逕復者。准大函略以京師地方教育經費竭蹶。請儘量撥發。等由准此。查此項經費。迭由各代表來署面述情形。敝署現正極力設法。在最近期內。當有相當辦法。准函前由相應函復。即希查照。此致。

函勸業銀行奉 財政部令發還印花稅票請查照文

九月三日  
第一六二號

逕啓者。案查貴處前由天津分行運來印花稅票。囑爲飭局發還一案。茲奉 財政部令飭轉行查明數目相符。即予放行。等因奉此。除轉飭正陽門稅局遵照辦理外。相應函覆查照。此致。

函復協和醫學校運京箱隻既據函稱確係展覽物品應准免稅放行文 九月三日 第一六三號

逕復者。案准貴校函開。現據基督敎衛氏博濟醫院函稱。該醫院因赴敝校博醫大會。由德州運京有展覽品一箱。現留於前門稅局。將擬課稅。特達知敝校。請轉為聲明。查該醫院所運箱隻。確為敝校開會時參觀之用。絕非營業性質。為此懇請查明。准予免稅放行。等因准此。查上項運京箱隻。既據函稱確為展覽物品。自應准予免稅放行。除轉飭正陽門稅局遵照辦理外。相應函復查照。此致。

函復國立北京農業大學所請憑條驗放進城物品 查無先例 礙難照辦 文 九月三日 第一六四號

逕覆者。案准貴校函開。敝校僻處城外。校中應用各物。均向城中購買。商家送貨到校。偶有將貨送錯。或數目有多。則須退回。經過西便門或阜成門稅局時。每因誤會。致起爭執。又敝校農場所產菜蔬。有時送往城中展覽。城門稅局亦時有留難之事。嗣後如遇退回商家貨物。及敝校菜蔬入城時。擬由校出具憑條。加蓋圖章。以資證明。城門稅局驗條放行。茲將圖章式樣送上二紙。即祈分飭西便阜成兩門稅局查照辦理。是否可行。并希見覆等因。附圖章式樣二紙到署。查本署對於運京物品函請免稅各案。例須由主管機關。先期將運京物品用途種類量數。及由何門進城。開送過署。核與成案相符。自應轉飭驗放。此次貴校所擬出具憑條蓋章證明。囑為驗放一節。查無先例。碍難照辦。准函前因。相應函復。嗣後運京物

品務須按照上開各項詳細開列。先期正式函送到署。以憑核辦。即希查照爲荷。此致。

函復中華教育改進社運京穀種既爲陳列物品應准免稅放行文

九月七日  
第一六七號

逕覆者。案准貴社函開。茲查有廣州嶺南農科大學。寄贈穀種一箱。係爲專供陳列之用。囑爲飭局放行。并嗣後各處。如再行贈寄物品到京。可否照例放行。用省周折。酌核見復。等因到署。查貴社此次運京穀種。既爲陳列物品。自應准予免稅放行。已轉飭正陽門稅局遵照辦理矣。至承囑嗣後如有寄贈物品到京。照例放行一節。查與歷辦手續不合。碍難轉行。准函前因。相應函復。仍請按照向例。先期開送過署。以憑核辦。即希查照爲荷。此致。

函復香山慈幼院送免稅契紙文

九月七日  
第一六八號

逕啟者。前准貴院來函。以購領內務部官地二段。擬建設工藝售品所。援章聲請免稅等因。并附送內務部執照二張。契紙費洋一元到署。當經本署查與契稅施行細則免稅規定相符。填註契紙。呈送 財政部鑒核蓋印。茲奉 指令內開。呈悉。所送香山慈幼院免稅契紙二件。既准慈幼院函稱。擬設立總售品所。爲經售工藝出品之用。應准按照契稅施行細則第二條第四項所規定。免納契稅印發給領。此令。等

因奉此。相應將部印免稅契紙二件。并內務部執照二張。契紙費收條二紙。函送貴院查收見復是荷。此致。

函復航空署查明正陽門稅局並無沒收振業公司

稅單情事檢案送請查閱 文 九月八日 第一六九號

敬覆者。案准貴署函開。前向法商振業公司訂購發動機五架。即由該公司由津運京。所有天津北京關稅稅單。均經北京釐金沒收。囑為飭局詳查有無沒收該項稅單見覆等因。附丙聯稅單一紙到署。當經轉行正陽門稅局飭查去後。茲據覆稱。遵查職局於十四年十二月五日。發給昇昌行東字第六萬一千九百四十一號丙聯稅單。實根據該行當時所持津海關天字第八萬九千二百六十五號運洋貨入內地之稅單（即子口單）查職局向來於商人報稅時所持之子口單。納稅後均係存局備案。至所稱所有天津北京關稅稅單。均經北京釐金沒收等語。職局并未見有上項稅單。亦無沒收情事。奉令前因。理合檢同該行子口單。暨此次頒發丙聯稅單一併隨文呈請鑒核。附呈丙聯稅單一紙。津海關子口單一紙。等情前來。查該局呈覆文內。僅列有據昇昌行報運字樣。并無振業公司報納情事。既據該局將子口單呈送前來。相應隨函連同丙聯稅單一併送請查閱。并盼仍將子口單檢還。以憑轉發歸檔。即希查照為荷。此致。



函復京師警察廳准函送魏金成販運私酒

一案已照章充公變價  
文 九月九日  
第一七〇號

逕復者。本年八月二十日案准貴廳函開。案據南郊警察署呈解魏金成販運私酒等情。一案到廳。當經訊據魏金成供認本月二十五日。由黃村海子角地方。購買私酒連皮三十八斤販運。不料被警查獲等語。不諱。除將該犯依法拘懲外。相應將案內私酒十罈。計重連皮三十八斤。送請貴署照章辦理。計送私酒十猪罈。連皮重三十八斤等。由到署。查前項私酒。當經本署照章充公。計變價洋六元四角。茲內應提出五成充賞洋三元二角。相應函復貴廳。即希轉飭該原辦區署派人來領可也。此致。

函復京師警察廳准函送富春販運私酒一案

已照章充公變價  
文 九月九日  
第一七一號

逕覆者。本年八月三十日案准貴廳函開。案據東郊警察署呈解富春背運私酒一案到廳。訊供屬實。除將富春依警法拘留示儆外。相應將案內私酒九罈。函送貴署查收。照章變價充賞為荷。計送私酒九罈。重三十八斤等。由到署。查前項私酒。當經本署照章充公。計變價洋五元五角二分。茲內應提出五成充賞洋二元七角六分。相應函覆貴廳。即希轉飭該原辦區署派人來領可也。此致。

函復京師警察廳准函送查獲趙德山私酒一案

已照章充公變價希轉飭派人來署領賞  
文 九月九日  
第一七二號

逕復者。本年三月十日。案准貴廳函開。據東郊警察署解送趙德山販運私酒一案。當經訊供屬實。除將趙德山由廳罰辦外。相應將案內私酒六十斤計十二豬脬。函送貴公署照章辦理。計送私酒六十斤計十二豬脬等由到署。查前項私酒。當經本署照章充公。計變價洋九元八角九分。茲內應提出五成充賞洋四元九角八分五厘。相應函復貴廳。即希轉飭該原辦區署。派人來領可也。此致。

函復京師警察廳准函送松瑞崔福等

販運私酒一案已照章充公  
變價希轉飭派人來署領賞  
文 九月九日  
第一七三號

逕復者。本年九月一日。案准貴廳函開。案據東郊警察署呈送松瑞崔福等販運私酒一案到廳。當經訊供屬實。除將松瑞等由廳罰辦外。相應將案內私酒二十脬。函送貴公署照章辦理。計送私酒二十脬。共一百零七斤等由到署。查前項私酒。當經本署照章充公。計變價洋十七元。茲內應提出五成充賞洋八元五角。相應函復貴廳。即希轉飭該原辦區署。派人來領可也。此致。

函京師警察廳請查復農商銀行購領舊宗人府地基情形文

九月十日  
第一七五號

逕啓者。查上年農商銀行購領戶部街舊宗人府地基一案。係向貴廳接洽辦理。前次敝署催令稅契。據

該銀行以地基交割手續。尙未清楚。暫緩投稅。嗣經調查。該銀行業已接收前項地基。并有前後數次繳款情形。迄今爲時已久。未據投稅前來。究竟前項地基。已否經該銀行接收。以及地價數目若干。統希貴廳煩爲查案。迅賜見覆。以憑核辦。至紉公誼。此致。

函復京師警察廳准函送王德林販運私酒

一案已照章充公變價  
希轉飭派人來署領賞

文 九月十日  
第一七六號

逕復者。本年九月七日案准貴廳函開。據西郊警察署解送王德林販賣私酒一案。訊據王德林供稱。用洋六元。由廖公莊酒店內購得私酒二十餘觔。携至中途。正擬變賣圖利之際。不料被警查獲等語。不諱。除將該犯拘留示儆外。案內私酒。相應函送貴公署照章處理。計送私酒二十三斤。等由到署。查前項私酒。當經本署照章充公。計變價洋三元六角四分三厘。茲內應提出五成充賞洋一元八角二分一厘五毫。相應函復貴廳。即希轉飭該原辦區署派人來領可也。此致。

函京奉鐵路局爲路警架使軍人毆辱稽查請轉飭嚴辦文

九月十四日  
第一七七號

逕啓者。案據所屬稽查處處長萬永壽呈稱。竊職處稽查員范廣成。于八月三十日赴東便門調查。值天津火車開到。見有卸下魚三十餘篋及各項貨物。均置于站台。范廣成因即在旁視察。忽有該站路警暨

東北陸軍執法處兵士數名。向其索票。范答係稅務公署稽查。并非乘客。復又索看徽章。以致言語衝突。該兵士等遂即扭范廣成赴執法處。至處。其班長楊占山不問清白。連批其煩。更將用軍棍行刑。適爲東便門稅局辦事員白德全瞥見。遂即趕上力求緩頰。方得脫免。經范廣成回署面訴後。職恐別有情形。致見怒于軍警。因即派稽查員趙祥春李廣德前往詳查始末。並面詢稅局白德全當時情形。回稱各節。均與前項所稱相符。伏思鐵路巡警。向例無在站台查驗車票之事。況收查車票。亦非其責。何以忽向公署稽查索票。并勾引執法處兵士故意刁難。復不問清白。立加毆打。無論任何蠻橫。亦無若是之甚。其中情形。顯有可疑。因復派熟悉鐵路情形之駐前門稽查員等。詳密調查。據稱范廣成在站從旁查視稅局秤量魚貨之際。有該路巡長張德合同執法處班長楊占山上前質問。異常強橫。遂將范稽查扭至執法兵住室內。正欲加以強責。適有稅局辦事員白德全趕到。力爲婉說。後白與范到局。該班長等怒尤未息。復到局仍欲將范稽查扭回凌辱。白辦事員一再調解。方告平息。查其原因。實因前在五月間。便門車站內。曾有商人由車上拋下大盒仁丹二十四件。交與看閘夫李海榮。經稽查張萬彬買連璧李廣德趙祥春等上前檢查時。有該路巡長張姓強爲干涉。僞稱係遺失之物。存站招領者。言語衝突。後由稅局白辦事員調解。貨仍被該巡長扣留始罷。又八月七日下午。津車到京。有京奉路警劉姓携提燈二打繞越。經稽查馬景緒張萬彬查獲交局罰辦。該路巡警屢因代商運貨被獲。以致懷恨。迭次爲難。以圖報復。曾經主

任譚永和連往該段總署三次求見。冀相諒解。該段段長梁達元。均拒絕不見等語。伏查路警向來代商運貨。已成慣犯。本署均有案可查。是專藉鐵路警署爲護符。商人惟利是圖。託路警代運。即可免稅。路警亦視運貨爲利藪。竟敢等關卡于弁髦。而屢被稽查查獲。故其積恨之深。已非朝夕。惟警察終不逮軍隊之威。故此大竟勾通執法處以相恫嚇。藉得稽查員裹足不敢過問。方能放膽運輸。是范廣成被毆。不僅有辱于公署。法所難容。如不嚴重交涉。於權政亦受莫大影響矣。謹將稽查員范廣成被毆始末各緣由。縷晰詳陳。伏候核奪施行。等情前來。查本署稽查。係因公到站查驗商貨。該路警等理應格外協助。指導一切。乃迭據該處長詳密調查。該路警等前曾包庇商貨。屢被查獲。罰辦有案。此次稽查范廣成。視察商貨。該路警竟架使軍人。無端毆辱。藉報以前查獲包庇商貨之宿憾。是該路警不惟阻撓權務。抑且觸犯刑章。相應函請貴局轉飭從嚴查辦。以儆兇頑。卽煩查照辦理。見覆爲荷。此致。

函京師警察廳請飭區勘查甯秀山更換契照名字并希見復文

九月十六日  
第一七八號

敬啓者。據民人甯秀山呈稱。竊民有自置住房一所。坐落在內左二區屬寬街南邊利溥營（原喇叭營改）路南。門牌十八號。計瓦房二十八間半。灰房十間。曾經稅契並驗照各在案。此契因彼時稅契均由子甯榮經手辦理。民彼時未介意。今查閱係子甯榮之名。因不知手續。誤將該契繕改。始悉與規章不合。

爲此呈請將該原契驗照一併註銷。更換寧秀山之名。另稅新契。等情據此。查該民呈請更改契照名字。內中有無朦混。及他項情弊。敝署無由偵悉。相應函請貴廳飭區勘查。並希見復。以憑核辦。至緝公誼。此致。

函義大利使館衛隊營准函稱每日進牛一隻請予免稅

查無成案  
未便允准

文

九月十七日  
第一七九號

逕覆者。本年九月十四日案准貴衛隊營函開。請賜允准敝使館衛隊廚夫 Tun Two Shuen 每日免稅進牛一隻。以專供敝使館衛隊兵士肉食之用爲荷。等由到署。查貴衛隊營所請每日進牛一隻免稅之處。本署向無此等成案。亦未接有外交部或財政部特許此項牛隻免稅之函令。本署未便擅自允准。相應函復貴衛隊營。即希查照可也。此致。

函財政部統計科送繳十三十四兩年份財政月刊價款請核收文

九月十七日  
第一八一號

逕覆者。准函囑將訂購月刊應繳之款。掃數解部。附單開十三年份十四年份核計共欠二年之款等因。查本署共銷月刊三份。業將價款繳至十二年底在案。茲將十三年十四年份共計七十二册。每册三角。按章七折計算。共應付洋十五元一角二分。相應備函如數送繳。即希貴科查照核收。並希見覆爲荷。此致。

函復京師高等

審判  
檢察

廳本署稅收短絀司法改良經費無法撥解文

九月十七日  
第一八二號

逕覆者。案准貴廳會函內開。以京兆各縣改良司法經費。待支孔亟。囑為籌撥接濟。等因。准此。查司法改良經費。至關重要。本署力所能及。無不設法籌撥。現值稅收短絀。實屬無力措辦。准函前因。容俟稅收稍裕。再行設法。相應函復。即希查照為荷。此致。

函復陸軍部本署稅收不旺無款可撥文

九月十八日  
第一八三號

逕復者。准大函囑由敝署接濟現款三萬元。俾得維持等因。并由黃部員面述貴部支絀情形。苟可設法。亟應代謀。惟敝署累月以來。因軍事關係。稅款既不暢旺。而所入又收不敷支。應付極感困難。籌思至再。實屬挹注無從。准函前因。相應函復。即希查照。此致。

函京師警察廳查獲高萬山翟林二名夾帶槍彈送請核辦文

九月二十二日  
第一八四號

逕啓者。案據海澱稅局呈稱。本月十九日下午一時。有客商高萬山翟林二人販運沙果二担。來局報稅。驗貨員曹增志見其形色倉皇。詳細檢驗。查得二担內。均夾帶蘋果。下復夾有槍彈。除果品一項。令其照章納稅外。理合將高萬山等二名。連同槍彈二千零四粒。一并呈送訊辦。等情前來。查夾帶子彈。有干例

禁。相應將上項人犯槍彈。函送貴廳。即希查收核辦見覆爲荷。此致。

函復總商會爲洪恆通及王廣田投稅舖底兩案催傳房東情形文

九月二十二日  
第一八五號

逕復者。前准貴總會來函爲洪恆通及王廣田投稅舖底兩案均經涉訟。房東敗訴。不肯出面。請傳房東會同辦理。等因到署。當經傳知該房東等來署。以憑核辦。嗣以房東屢傳未到。案懸日久。爰即通知洪恆通攜帶判決書。及舖底字據呈驗候核。查閱該項訴訟文件。係房東原訴收房。第一審勝訴後。復經和解息訟。按和解筆錄內載。該房東聲稱拋棄收房之請求。係因該舖底之房間。與原契不符。仍須向舊業主交涉。俟交涉清楚呈報移轉完竣方行取租等語。是該房新舊業主移轉手續未清以前。該房東不來証明。此項舖底。應暫緩稅。已將前情諭知洪恆通代表人執照在案。至王廣田投稅建築舖底一節。查舖底稅章程第五條。有房東添蓋房屋。發生舖底權。房東照例報納契稅之規定。又契稅施行細則第七條。凡舖戶租用市房。如遇有添蓋改修赴警廳呈報建築時。須先聲明契稅歸房主或舖戶何方完納。如有漏報。此項契稅即責成舖戶用房主名義代爲完納等語。本署屢催該房東迄未前來。按照定章。此項舖房添蓋房間。如果房東始終不肯來稅。應由該舖戶用房東名義代爲稅契。並一面投稅舖底。方合手續。除再催傳該房東照章辦理外。併希貴總會查照轉知該商遵照辦理爲荷。此致。



函京師警察廳請轉飭檢驗所對於本署查獲漏稅

羊隻嗣後不得再有扣留及放走情事

文

九月二十三號 第一八六號

逕啓者。案據本署左翼稅局呈稱。竊職局于九月十八日派巡士何玉錄等赴東直門一帶調查牲屠各稅有無偷漏。旋據查東直門外鐵塔村有屠羊五十餘隻。未經起票。意擬私宰。顯係偷漏無疑。隨將趕羊人連同羊隻。一並帶同訊問罰辦。行至東直門。被警察廳檢驗所扣留。巡士當將查獲漏稅等情說明。該檢驗所示云。無論何項機關。及何等案件。欲入此門。每羊非上檢驗費三角不可。巡士無法。只得電報職局與檢驗所交涉。局長派員與檢驗所接洽。請其將原案放行。俟敝局罰辦完結後。再將此案送交貴所等語。而該所同人語言強硬。仍不承認。磋商至再。未得要領。職局無法。正擬備文呈報間。忽得東直門巡士報告。據稱該所已將羊販及羊隻一同放走等語。局長查該所究不知據何理由。竟將職局查獲漏稅之案。擅自扣留以及擅自放走。此等情形。視國稅之莊嚴。有如弁髦。謹將查獲該案原由呈請鑒核。等情據此。查本署所屬各局。向來對於查獲各案。或責令補稅。或罰辦。悉有定章。此次該局所稱貴廳檢驗所對於辦理此案情形。不無有碍本署稅收。相應函請貴廳飭知各檢驗所。嗣後不得再有前項情事。以重國課。至紉公誼。此致。

函復北京財政商業專門學校所運打字機既經免稅有案自應仍舊查驗放行文九月二十九日 第一八七號

逕復者。案准貴校函開。以茲因前項運京打字機。不敷應用。現又由通縣運到七架。經過朝陽門稅局。仍請按照免稅成案。轉飭該稅局查驗放行。等因。准此。查貴校所運打字機。係為教育用品。既經免稅。有案。此次自應仍舊查驗放行。以示優異。除轉飭朝陽門稅局遵照辦理外。相應函復。即希查照。此致。

函內務部請查覆農商銀行承領舊宗人府地基情形文九月二十九日 第一八八號

逕咨者。案查農商銀行承領戶部街舊宗人府地基。上年曾經敝署催令稅契。比時該銀行以警察廳佔用地基。交割手續尚未清楚。暫緩投稅。現據調查。該銀行業已接收地基。並前後數次繳款。歷時甚久。迄未稅契。爰即致函警察廳查詢去後。旋准覆稱。查該項地基。係內務部向農商銀行抵押借款。因本廳消防保安等隊在該處駐紮。曾與雙方交涉。除地上建築舊物歸廳卸用外。至內務部押借數目。以及交割手續。本廳無案可稽。請向內務部直接辦理。等因。前來。敝署查農商銀行接收前項地基。究係抵押借款。抑係購領為業。以及交割清楚日期。暨實繳價款數目若干。茲為稅契之關係。亟須調查真相。特再函請大部。煩為查案示覆。以憑核辦。至緝公誼。此致。

函外右五區警察署請准予調換本署請願長警文九月二十九日 第一八九號

逕啓者。查敝署請願長警十二名。到署以來。深資得力。現屆三月應行更換半數之時。仍請援案准予調換。以免遽易生手。致多隔閡。相應函請查照備案爲荷。此致。

函復北京財政商業專門學校所運打字機應准援案免稅文

九月三十日  
第一九〇號

逕復者。案准貴校函開。現由通縣購來自用打字機一架。運抵前門東車站稅局。囑爲查照前案。轉飭該稅局免稅放行。等因。准此。查貴校所運打字機。係屬教育用品。且既經免稅有案。此次自應仍舊免稅放行。以示優異。除轉飭正陽門稅局遵照辦理外。相應函復。卽希查照。此致。

函京師警察廳送查驗聚興誠銀行由楊姓抵押偽契請查究文

九月三十日  
第一九二號

逕啟者。案據本署稅契處報稱。據聚興誠銀行代表人程仲甫聲稱。前由楊葆琛以東安門內北池子沙灘路西吉公府房契一套抵押借款時。檢呈原契。請予查驗前來。經檢查稅契存根比對騎縫不符。其契紙及所蓋印信。均係偽造。合將原契移送審察處核辦等語。復據審察處報同前情。除將偽造契紙扣留。並飭取該銀行代表簽字證明。及調驗楊葆琛押款証書。抄存備核外。查此項偽造印契。朦混產權。不惟于官署信用大有妨碍。其貽害社會。亦匪淺尠。自不得不予以徹底根究。茲將偽契並銀行證明及押款証書各件。一併照抄。函送貴廳。請煩查究。依法核辦。并希見覆爲荷。此致。

雜  
錄

# ◎雜錄

## △各項書表

###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支付預算書

科 目	支出		備 考
	經常 門	臨時 門	
第一款公署經費	三九,二七六,〇〇〇	一三,一〇六,五〇〇	
第一項俸薪	一八,〇〇〇,〇〇〇	一五,二〇〇,〇〇〇	
第一目俸給	一〇,七二六,〇〇〇	八,九二八,〇〇〇	
第二目薪水	一〇,〇〇〇,〇〇〇	二,一〇〇,〇〇〇	
第三目津貼	四三,六二二,〇〇〇	三,六四二,〇〇〇	
第四目稽查費	九,八六四,〇〇〇	二,三三〇,〇〇〇	

雜錄 各項書表

雜 錄 各項書表

第五目工	合	1,242,000	1,011,000	
第二項辦	公	3,236,000	3,091,000	
第一目文	具	1,500,000	1,515,000	
第二目房	租	1,126,000	1,020,000	
第三目郵	電	1,220,000	1,209,000	
第四目消	耗	1,220,000	1,120,000	
第三項雜	費	2,102,000	2,140,000	
第一目修	繕	522,000	520,000	
第二目購	置	2,226,000	2,240,000	
第三目旅	費	1,200,000	1,100,000	

第四目 關	應	300,000	50,000	
第五目 特	別	300,000	50,000	
第二款 正陽門稅局經費		450,000	50,000	
第一項 俸	薪	300,000	350,000	
第一口 俸	給	300,000	200,000	
第二目 工	食	100,000	50,000	
第二項 辦	公	100,000	100,000	
第一目 局	用	200,000	50,000	
第二目 檢驗聯運行李費		200,000	50,000	
第三目 郵包稅局經費		100,000	100,000	

雜 錄 各項書表

雜錄 各項費表

第四目水關分卡經費	三,五八〇〇〇	二,四九〇〇〇		
第三款十三門分局經費	九四,一八八〇〇〇	七,八四九〇〇〇		
第二項俸薪	八三,七四六〇〇〇	六,九七九〇〇〇		
第一目俸給	五七,四四六〇〇〇	四,七八八〇〇〇		
第二目工食	二六,二九二〇〇〇	二,一七一〇〇〇		
第二項辦公	一〇,四四〇〇〇〇	八,四〇〇〇〇		
第一目局用	一〇,四四〇〇〇〇	八,四〇〇〇〇		
第四款各外口分局經費	三六,五五〇〇〇〇	三,〇四四〇〇〇		
第一項俸薪	三三,七四六〇〇〇	二,九七九〇〇〇		
第一目俸給	二四,四九三〇〇〇	二,〇八一〇〇〇		



雜錄 各項書表

第二目工	食	八,三三六,000	六,八八,000	
第二項辦	公	三,八一六,000	三,一八,000	
第一目局	用	三,二二六,000	三,一八,000	
第五款通縣稅局經費		一三,七九六,000	一,一四六,000	
第一項俸	薪	一,一一九,000	九三,000	
第一目俸	給	七,二九六,000	六,八八,000	
第二目工	食	三,二六〇,000	三,一五,000	
第二項辦	公	二,五八〇,000	二,一五,000	
第一目局	用	二,五八〇,000	二,一五,000	
合計		四八,六二六,000	三六,五五二,000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經費支出計算書

科目	支出		備考
	經常	臨時	
	截至上月止結存洋無		
	本月分實領洋三萬六千五百五十五元一角六分六厘		
	本月分結存洋八角九分五厘		
	此項結餘於本月分如數解部		
第一款公署經費	一九,一〇六.〇〇	一八,五四六.七一	五五九.七二
第一項俸薪	一五,七〇三.〇〇	一三,九八二.〇〇	一,七二一.〇〇
第一目俸給	八,九九八.〇〇	八,〇五九.〇〇	九三九.〇〇
第一節長官俸給		六,〇〇〇.〇〇	收據一紙第一號
第二節薦任俸給		六,〇〇〇.〇〇	收據二紙自二號至三號
第三節委任俸給		六,八五九.〇〇	收據一百三十五紙自四號至一百三十八號

第二目薪	水	九二〇〇〇	七五五〇〇	一九〇〇〇						
第一節錄事薪水			七五五〇〇							收據三十二紙自一百三十九號至一百七十號
第三目津貼	貼	三六四〇〇	三一四〇〇〇	四九六〇〇						
第一節員司津貼	貼		三一四〇〇〇							收據八十九紙自一百七十一號至二百五十九號
第四目暗查費	費	八三〇〇〇	八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第一節暗查費	費		八二〇〇〇							收據二十六紙自二百六十號至二百八十五號
第五目工食	食	一三三三〇〇〇	一三三三〇〇〇	九五二〇〇						
第一節夫役工食	食		八六九五〇〇							收據五紙自二百八十六號至二百九十號
第二節衛兵工食	食		二二〇〇〇〇							收據一紙第二百九十一號
第三節外巡工食	食		二二七〇〇〇							收據一紙第二百九十二號

雜錄 各項書表

雜錄 各項書表

第二項辦	公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收據一紙第三百零四號
第一目文	具	1,523.00	1,523.00	1,523.00	1,523.00	1,523.00	1,523.00	1,523.00	1,523.00	收據三紙自二百九十三號至二百九十五號
第一節稅	票	6,936.00	6,936.00	6,936.00	6,936.00	6,936.00	6,936.00	6,936.00	6,936.00	收據六紙自二百九十六號至三百零一號
第二節紙	張	5,937.50	5,937.50	5,937.50	5,937.50	5,937.50	5,937.50	5,937.50	5,937.50	收據二紙自三百零二號至三百零三號
第三節刷	印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4,000.00	
第二目房	租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第一節房	租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第三目郵	電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1,800.00	
第一節郵	政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收據五紙自三百零五號至三百零九號
第二節電	話	1,256.33	1,256.33	1,256.33	1,256.33	1,256.33	1,256.33	1,256.33	1,256.33	收據二十六紙自三百十號至三百三十五號

第四目消	耗	1,260,000	11,235,840	973,584		收據一紙第三百三十六號
第一節火	食		1,447,150			
第二節茶	水雜用		695,314			收據八十紙自三百三十七號至四百十六號
第三節煤	火涼棚		92,110			收據二紙自四百十七號至四百十八號
第三項雜	費	350,000	11,820,000	961,000		
第一目修	繕	820,000	0	820,000		
第一節修	繕		0			
第二目購	置	565,000	0	565,000		
第一節購	置		0			
第三目旅	費	1,800,000	0	1,800,000		

雜錄 各項書表

雜錄 各項書表

第一節 旅費							
第四目 酬應	50,000	110,000	1,900,000				
第一節 酬應		110,000					收據二紙自四百十九號至四百二十號
第五目 特別	50,000	50,000					
第一節 醫院助中央經費		50,000					收據一紙第四百二十一號
第二款 正陽門分局經費	5,400,000	5,530,833	1,262,267				
第一項 俸薪	3,587,000	3,807,000	1,100,000				
第一目 俸給	2,204,000	3,026,000	1,290,000				
第一節 委員俸給		3,026,000					收據七十九紙自四百二十二號至五百號
第二目 工食	2,200,000	711,000	311,000				

第一節 巡役工食							收據二紙自五百零一號至五百零二號
第二項 辦公	一、八七、六六六	一、七三、八三三	九三、八三三				
第一目 局用	四〇、六六六	四〇、五三三	一三、三三三				
第一節 局用		四〇、五三三					收據五紙自五百零三號至五百零七號
第二目 檢驗聯運行李費	五八、〇〇〇	五八、〇〇〇	五〇				
第一節 檢驗聯運行李費		五八、〇〇〇					收據二紙自五百零八號至五百零九號
第三目 郵包稅局經費	一、〇五、九〇〇	九五、九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第一節 郵包稅局經費		九五、九〇〇					收據二十八紙自五百十號至五百三十七號
第四目 水關分卡經費	一、二〇、〇〇〇	三〇、一〇〇〇	七、〇〇〇				
第一節 水關分卡經費		三〇、一〇〇〇					收據七紙自五百三十八號至五百四十四號

雜錄 各項書表

雜錄 各項實表

第三款 十三門分局經費	七、八四九〇〇〇	七、八四九〇〇〇	七、八四九〇〇〇	七、八四九〇〇〇	七、八四九〇〇〇	三、八三三	
第一項 俸薪	六、九七九〇〇〇	六、九七五、一六七	六、九七五、一六七	六、九七五、一六七	六、九七五、一六七	三、八三三	
第一目 俸給	四、七八八〇〇〇	四、七八一、五〇〇	四、七八一、五〇〇	四、七八一、五〇〇	四、七八一、五〇〇		
第一節 委員俸給		四、七九一、五〇〇	四、七九一、五〇〇	四、七九一、五〇〇	四、七九一、五〇〇		收據一百三十四紙自五百四十四號至六百七十八號
第二目 工食	二、一九二〇〇〇	二、一八三、六六七	二、一八三、六六七	二、一八三、六六七	二、一八三、六六七	七、三三三	
第一節 巡役工食		二、一八三、六六七	二、一八三、六六七	二、一八三、六六七	二、一八三、六六七		收據三十一紙自六百七十九號至七百零九號
第二項 辦公	八、七〇〇〇〇	八、七〇〇〇〇	八、七〇〇〇〇	八、七〇〇〇〇	八、七〇〇〇〇		
第一目 局用	八、七〇〇〇〇	八、七〇〇〇〇	八、七〇〇〇〇	八、七〇〇〇〇	八、七〇〇〇〇		
第一節 局用		八、七〇〇〇〇	八、七〇〇〇〇	八、七〇〇〇〇	八、七〇〇〇〇		收據一百七十五紙自七百十號至八百八十四號
第四款 各外口分局經費	三、〇四七〇〇〇	三、〇四七〇〇〇	三、〇四七〇〇〇	三、〇四七〇〇〇	三、〇四七〇〇〇		



第一項俸	薪	二七九〇〇〇	二九七〇〇〇	二四三〇〇〇			
第一目俸	給	二〇八一〇〇〇	二〇九二〇〇〇	一八〇〇〇〇			
第一節委員俸給	給		二〇七九〇〇〇				收據七十八紙自八百八十五號至九百六十二號
第二目工	食	六八〇〇〇	八九三〇〇〇	二〇五〇〇〇			
第一節巡役工食	食		八九三〇〇〇				收據十九紙自九百六十三號至九百八十一號
第二項辦	公	三二〇〇〇	四七五〇〇	一〇五〇〇〇			
第一目局	用	三二〇〇〇	四七五〇〇	一〇五〇〇〇			
第一節局	用		四七五〇〇				收據一百三十四紙自九百八十二號至一千一百十五號
第五款通縣稅局經費	費	一、一五二〇〇〇	一、一八二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〇			
第一項俸	薪	九三三〇〇〇	九七九〇〇〇	四六〇〇〇〇			

雜 錄 各項書表

雜錄 各項書表

第一目俸給	300,000	315,000	15,000					
第一節委員俸給		63,000						收據二十二紙自一千一百十六號至一千一百三十七號
第二目工食	335,000	350,000	15,000					收據十紙自一千一百三十八號至一千一百四十七號
第一節巡役工食		350,000						
第二項辦公	225,000	220,000	5,000			10,000		
第一目局用	225,000	220,000	5,000			10,000		
第一節局用		220,000						收據十六紙自一千一百四十八號至一千一百六十三號
本月分支出合計	365,555.26	365,555.26	89.5					
自四月二十三日至八月支出合計	155,900.00	155,900.00	41.00					
總計	1,215,150.00	1,215,150.00	50.01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特別臨時經費支出計算書

科	目	支出計算數備考
第一款特別臨時經費	15,000元	
第一項特別臨時經費	15,000	
第一目房租補助費	15,000	單據二紙自一號至二號
合計	15,000	
明	<p>說</p> <p>案查房租補助費洋一百五十二元於十四年十一月分奉 財政部指令第四三一七號照准在案合併聲明</p>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手數料收入計算書

第一欸第一項第一目各局手數料						科	目	要	入	數	各	種	分	配	數
總	本	本	二	上	收										
計	月	月	成	月	入										
	結	支	解	結	合										
	存	出	庫	存	計										
		數	數												
三.八〇九〇三				二七二八二	三.七六一七九九	三.七六一七九九									
三.八〇九〇三	一一二二〇	四〇二四〇	七五三三〇												

#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特別各項支出計算書

科	目	本月分支出計算數	備	考
第一款	八成手數料項下之各項雜支	三,〇五〇.九〇		
第一項	特別各項雜支	三,〇五〇.九〇		
第一目	津貼	一,三〇〇.〇〇	收據一百二十四紙自一號至一百二十四號	
第二目	獎金	一,〇〇〇.〇〇	收據三十六紙自一百二十五號至一百六十八號	
第三目	補助辦公雜支費	一,五八〇.三三	收據一百二十五紙自一百六十一號至二百八十五號	
合	計	三,〇五〇.九〇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屠稅五厘扣獎暨牧放羊驗馬費收入計算書

科 目 摘 要		收 入 數	各 種 分 配 數
第一款第一項第一目	屠稅五厘扣	一、一八七、一五	
	牧放羊費	100四八	
	驗馬費	0	
	收 入 合 計	一、一九七、一五	
	上 月 結 存	七、八六	
	本 月 支 出 數	一、一九七、一五	
	本 月 結 存	七、八六	
	總 計	一、一九七、一五	一、一九七、一五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屠獎牧放羊驗馬費項下特別各項支出計算書

科	目	本月分支出計算數	備	考
第一款	屠稅五厘扣暨牧放羊驗馬費項下特別各項雜支	一、一九七四、五	遵奉 部令每月准由屠稅項下提百分之五開支一切辦公并准將牧放羊驗馬費兩項均化私為公作為補助公費暨獎勵員役之用本月分合并支出如上數	
第一項	特別各項雜支	一、一九七四、五		
第一目	津貼	三、四〇〇〇	收據三十八紙自一號至三十八號	
第二目	獎金	三、四二二、五	收據四十紙自三十九號至七十八號	
第三目	補助辦公雜支費	四、九三三、三	收據二十三紙自七十九號至一百零一號	
合	計	一、一九七四、五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實收實支一覽表

別區	機關	目現	洋輔	幣期短	兌券換	流通券	特別流通券	直省軍用券	合	計備	考
商	本署	補稅	九三〇〇	〇	〇	一〇元	〇	一六〇〇	一三六〇		補稅者係查獲商人偷漏照章補交稅款賠補者係員司少收責令賠補之款
同	右商工稅	四成罰款	一〇,〇〇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〇,〇〇〇		
	正陽門稅局	正雜各稅	四,六五九	六,〇〇〇	四,二二一	一,八七九	二,二〇四	二九,二九五	三〇,〇六八	四,七四七	
	永定門稅局	同	三,三七〇	五,二〇〇	一,四一三	二,一三三	八五	三九,六六〇	四,三三三	八〇四	
	左安門稅局	同	三,八二七	二,〇〇〇	一	三三	三六	四九,四〇〇	四,七九七	七七	
	右安門稅局	同	一,二〇七	七,九〇〇	一六	五二	六三	一四,八二〇	一,五六五	六九	
工	廣渠門稅局	同	一,五三三	三,六〇〇	一	二九	一六	三二,四〇〇	二,二八五	四七一	
	廣安門稅局	同	六,〇四三	一,九一九	二九	三五	七三	一,二二二	八,八二〇	三九三	



收				稅				
東便門稅局同	右	二,五二六,〇六八	四八,二〇〇	一八	七三	七五	一六八,四〇〇	二,八九八,六六八
西便門稅局同	右	六九二,八六七	三三,一〇〇	五	三三	一五	六五,二〇〇	八四九,一六七
朝陽門稅局同	右	七,一四七,〇四三	一四,二〇〇	七	三六	二六	一,一四二,〇〇	七,四七四,二四三
阜成門稅局同	右	一,四四三,四三三	一六,二〇〇	一	三三	一六	六,一八,〇〇	一,四四三,〇三三
東直門稅局同	右	一,二二九,九七六	八,二〇〇	七	二九	一四	八七,五〇〇	一,四四四,六七六
西直門稅局同	右	五,八七三,三三三	三六,三〇〇	一三	三三	三三	五,八一五,〇〇	七,一七六,三三三
安定門稅局同	右	三,九三九,九六四	一六,三〇〇	一三	二六	八四	四九,〇〇〇	三,二九三,六六四
德勝門稅局同	右	二,二七四,八九九	三六,〇〇〇	六	三三	六	一五〇,五〇〇	二,八〇三,五六九
蘆溝橋稅局同	右	五,八〇三,三二七	二〇〇,二〇〇	〇	〇	〇	一,三三〇,〇〇〇	六,一三三,三二七
海淀稅局同	右	二,二五七,七三三	一五,二〇〇	〇	〇	〇	九,〇〇〇	二,四一八,七三三

雜錄 各項書表

雜錄 各項書表

入		之	
南苑稅局同 右	127008	9200	127908
東壩稅局同 右	141999	200	142199
石匣稅局同 右	317123	0	317123
穆家峪稅局同 右	410433	0	410433
石井稅局同 右	83509	0	83509
半壁店稅局同 右	343905	0	343905
古北口稅局同 右	772108	0	772108
白馬關稅局同 右	27327	0	27327
大石峪稅局同 右	247921	0	247921
三道河稅局同 右	112480	0	112480

雜錄 各項實表

屠		牲				部				
左翼稅局牲屠稅	同右牲屠稅 四成罰款	同右補契稅 驗契稅	同右契紙價	本署房地契稅	總計	羊台豐坊代辦處酒稅	雙合天利盛啤酒水玻璃稅	丹華公司等洋貨統稅 費免稅單	機器仿製	通縣稅局同右
九·六四七九〇	〇	五九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〇	三三·五〇〇〇〇	一九五·五八二五六七	一二五三	〇	一四〇〇〇	二一七三三六	二一七三三六
一三三三〇〇	〇	三〇〇〇	廿〇〇〇	一三三三〇〇	四·八八二	一三三〇〇	〇	〇	二〇三〇〇	二〇三〇〇
一三三	〇	二〇	〇	一·七六六	四·八八二	〇	〇	〇	〇	〇
八八三	〇	一六	〇	二·五六五	一三·四〇九	〇	〇	〇	〇	〇
七二	〇	五六	〇	二·四三〇	一八·九〇二	〇	〇	〇	〇	〇
二·三三六九〇〇	〇	七六八〇〇	〇	五·四九二〇〇	三三·七九〇〇〇	〇	〇	〇	一七五〇〇	一七五〇〇
一三·八三四〇八〇	〇	五三三〇〇	一八〇〇〇	三三·七二八〇〇	三三·七九〇〇〇	二四三三	〇	一四〇〇〇	二一三三三六	二一三三三六
內屠稅係奉令按九五報 解計洋一萬三千三百五 十八元零四分五厘又牲 稅洋四百七十六元零三 分五厘						此款係八月分稅款因彼 時未能解到是以列入本 月項下		此項內之免稅單費係該 公司等所來之原料遵照 部章例應免稅僅收單費		

契		稅		收		入		
右翼稅局同	右	五·三九六三〇	二五五〇〇	一五七	四七八	四九	一·二〇一五〇〇	七·九四六三〇
土城關稅局同	右	二·二三四三〇	四六二〇〇	七五	二二〇	二〇七	五七九〇〇	三·四一〇三〇
外館稅局牲畜稅		五七四六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五七四六〇
什方院稅局同	右	四一六〇七五	二九〇〇	〇	〇	〇	九九二〇〇	五八二七五
清河稅局同	右	一八七五三	〇	〇	〇	〇	〇	一八七五三
南口稅局同	右	一〇〇七五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〇〇七五〇
古北口稅局同	右	一·九九五〇一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九九五〇一〇
穆家峪稅局同	右	一一三八七〇	〇	〇	〇	〇	〇	一一三八七〇
白馬關稅局同	右	六〇〇五八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六〇〇五八〇

內屠稅係奉令按九五報  
 解計洋七千二百三十六  
 元九角一分又牲稅洋七  
 百零九元七角九分三厘  
 內屠稅係奉令按九五報  
 解計洋一千九百六十元  
 二角三分又牲稅洋一千  
 四百四十九元八角

雜錄 各項書表

出		支		收		部				
津海關出口統稅	同右驗契稅	財政部經費	教育部經費及留洋學費	鎮威軍第正方面司令部軍餉	計	總計	半壁店稅局同右	石匣稅局同右	三道河稅局同右	大石驗稅局同右
0	35,910.00	5,000,000.00	10,000,000.00	150,000,000.00	241,094,783.98	45,511,216.00	0	314,705.00	780,500.00	23,700.00
0	3,000.00	2,987,000.00	0	0	983,700.00	530,000.00	0	0	0	0
0	115.00	6,969,276,033.79	0	0	6,969,176,618.37	2,171,411.00	0	0	0	0
0	12.00	0	0	0	0	3,865.00	0	0	0	0
0	58.00	0	0	0	0	9,711,060.00	0	0	0	0
0	7,600.00	0	0	0	0	6,009,216.00	0	0	0	0
0	3,310.00	55,260,700.00	10,000,000.00	1,800,000,000.00	333,963,883.98	0	0	780,500.00	23,700.00	
	此款係遵向例專案報解	此項於十一年八月奉令每月應撥三萬元	共計六萬元本月分實撥如上數	合此項原奉部令每月撥中小學校經費洋三萬五千元留東學費洋二萬一千九百八十元東西洋留學費洋三千零二十元						

雜錄 各項書表

附記	月				支	部				
	總	開	新	舊		同	同	各	本	山
查本月分額定比額洋二十三萬零八百十九元實收洋三十三萬三千九百六十三元八角八分三厘除去不在比額之專款報解鋪底稅洋五百三十三元一角不計外計增收洋十萬零二千六百一十一元七角八分三厘合併聲明	存	除	收	數	計	儲	特別	所	安	
	三三,二四八,四四五	三三,五五五,五七一	二四,〇九四,七六三	五,二六〇,七七七	三三,五六五,五七一	一,五〇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三六,五四二,七	〇	
	〇	二,九八三,七〇〇	二,九八三,七〇〇	〇	二,九八三,七〇〇	〇	〇	〇	〇	
	〇	六,九八九,一七六	六,九八九,一七六	〇	六,九八九,一七六	〇	〇	〇	〇	
	〇	二,六八三,七六七	二,六八三,七六七	〇	二,六八三,七六七	〇	〇	〇	〇	
	〇	八〇,〇七六,八〇〇	四三,五一二,四〇〇	六三,五三四,三〇〇	八〇,〇七六,八〇〇	〇	〇	〇	四〇,〇〇〇,〇〇〇	
	五八,二七三,三五	八〇,〇七六,八〇〇	四三,五一二,四〇〇	六三,五三四,三〇〇	八〇,〇七六,八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	三六,五四二,七	四〇,〇〇〇,〇〇〇	
						撥案提存	此款係房租補助費			



民國十五年度逐月稅收比較表

年 月	部 定 比 額 數	本 年 度 收 入 數	比 較 部 定 比 額 數		備 考
			增	減	
十 五 年 七 月	七十一·九六五〇〇〇	一七三·七二七六九二	九四·七五三		
八 月	一六一·〇九一〇〇〇	二二七·二五九九五	六一·一八六		
九 月	二三〇·八一九〇〇〇	三三三·四四〇七八三	一〇二·六二三		
合 計	四六九·八五〇〇〇	七三四·四〇五六一六	二六四·五五一		

雜 錄 各項書表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經徵各稅統計比較表

局		別	上年	本月	實收	本	月	實收	比	增	減	較
文	正陽門		一八,一四五〇	二〇,八七四	二,七二四							
	崇	廣安門	一四,八〇九	八,八二〇	五,九八九							
	永	永定門	四,九四六	四三,三四三	六〇,三九七							
	西	西便門	一,〇六〇	八四五	二,五一五							
	西	西直門	六,三七八	七,二七六	七九七							
	廣	廣渠門	二〇,三三〇	二二,八五四	二,五二四							
	安	安定門	三,九五四	三,二六九	六八五							

收				門					
南苑	海淀	蘆溝橋	右安門	德勝門	阜成門	左安門	朝陽門	東直門	東便門
二九〇〇	一三六八五〇	一、一八七〇	七九五六九	二、五三〇〇	二、四七七〇	一、四二九五	五、〇七一	九六九四七	二、八二六八七
二七五八	二、四二九三	六、二二二七	一、一五五九	二、〇二二九	一、三二二〇	四、四一七	一、四二四	一、四八七	二、八九六二
	一、〇二〇	四、九三九	七、四〇	二、二二		三、三二	一、四三	五、二二	八、一
一、〇二〇					一、〇二〇				

雜錄 各項書表

入		之		入	
東	壩	八七六三	一四二八九	五三〇一	
半	壁店	二九三八九	三四九〇	五二六	
石	匣	二八九五	三三二二	八三六	
古	北口	一三〇四六	卅卅二〇		五三三三
穆	家峪	六九九七	五〇八二		一九二四
白	馬關	五八〇一	三三二七		八六五八
大	石峪	二九八三	二四九二		五〇七一
三	道河	五六二五	一、一九四四〇	六三二八	
通	縣	一、六〇八五	二、二二三六	六二七九	
豐	台	八八四九	〇		八八四九

收		翼			右		左		部	
南	清	什	外	土	右	左	稅	合	羊	
口	河	方	館	城	翼	翼	契	計	坊	
		院		關	分	分	處			
					局	局				
20,510	1,002,545	1,261,133	1,011,110	5,150,520	10,311,037	1,262,220	5,202,200	23,073,907	0	5,202,200
100,240	1,275,333	528,175	5,222,200	5,211,100	8,375,933	1,457,135	3,502,200	26,720,953		10,231,128
20,510	1,002,545	1,261,133	1,011,110	5,150,520	10,311,037	1,262,220	5,202,200	23,073,907		5,202,200
100,240	1,275,333	528,175	5,222,200	5,211,100	8,375,933	1,457,135	3,502,200	26,720,953		10,231,128

雜錄 各項書表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減免稅厘表

物品種類數	量	請減免稅厘之機關		核准之機關	減免稅厘之期限	減免稅厘之理由	經過關局	減免稅厘之數目	備	考
		官署公司商會 之所在地點	名稱或牌號							
黃紙等	七件	北	京丹華公司	財政部長	期	提倡實業	正陽門稅局	三七.五〇		
木箱板	三五〇同				同	同		四三.九六〇		
洋膠	一四同				同	同		八四.六〇〇		
原料	三〇同				同	同		一八.四八〇		
軸木	三〇同				同	同		二六.九八〇		
刺軸機等	二同				同	同		九.九〇		
夾立板	六同				同	同		一.三九〇		

雜錄 各項書表

雜錄 各項書表

印刷機	磅秤	紙管等	紙條等	瓶蓋	吹瓶機件	淋酒機	空瓶	缸磚	缸瓦圈
三制	一同	三六北 京電話局同	四北 京電報局同	七北 京雙合盛製造廠同	一同	一同	10.三 同	10三 同	五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官營業同	同	提倡實業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20	1.500	150.000	40.000	12.000	15.000	3.000	9.000	6.000	11.000

雜錄 各項書表

松木板	生鐵	生鐵	電車材料	藥品等	匣料	軸木	夾立板	列軸機附品
一.五〇〇同	〇江	〇頓	一北	一豐北	一.九六北	五南同	三同	三同
	蘇揚子機器公司同		京電車公司同	京協和醫學校同	京丹華公司同			
同						同	同	同
同	自民國十四年起至二十五年止	自民國十二年七月二十起展免五年	長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期便利交通同	慈善性質同	提倡實業東便門稅局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四.五〇〇	一七.〇〇〇	三四.一二〇	一〇.一〇〇	一六.六六〇	二〇.六九一	九六.七五二	六.〇四八	四.二六四



合計	布鞋	竹藤器	洋面巾	鮮牛奶	使牛	使牛	厚紙	蠟油	硫化磷
	合雙	合斤	三打	三斤	支	支	件	件	七
	同	北	北	香	北	北	同	同	同
		京京師第二監獄財政部	京協和織巾工廠	山慈幼院	京美國兵營	京英國兵營			
	同	同	同	同	同	京師稅務監督公署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監獄作業德勝門稅局	提倡國貨	慈善性質西直門稅局	同	優待外國人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三三九.七五	五二二	五〇〇	一六.一四〇	一.四七〇	四.四三〇	三.三八〇	三.四四一	四四.五六六	一七.〇七四

民國十五年五月分華洋貨稅統計比較表(補登)

類別	華		貨洋		類別	華		貨洋	
	稅	數	稅	數		稅	數	稅	數
米麪糖蜜類	六千九百五十六	二千六百二十四		四千三百三十八	一千七百六十八				
酒茶煙類	二四六二〇	一五〇三十七		一九三四六	八二二六				
油蠟類	二一〇一七		八千七百〇〇	三千九百九			一三九六		
海味類	二九三五二元		三〇〇二八	〇			四二二〇		
牲畜醃臘類	四七六〇九四		八五六四六	〇			四四〇〇〇		
果品類	三五六三五六		五九七〇二	三六三七〇	四四四〇〇				
菜蔬類	七二二七六		三三七八六	〇			八九六〇		

雜錄 各項書表

雜錄 各項書表

五金類	二八五二〇六	二五二五八三五	四六五二二	七九四七一八〇	四九〇六七九	四・四八七〇三六	八七五七四	八・六七七一九	八三二六八四
竹木棕籐類	六四八三六	五二七二七五		四・二六八九	五七四三一	二七四八八		二・三三二五八	三三四三九
雜皮零件類			一一八六四〇				九五一九九		
皮衣料類			〇	一・四五七五八七	〇	五・三二四六二〇	二・三三五二八〇	一五・八一〇九九四	三・五九二七七九
皮貨類			〇		〇	一・五三三〇三三		六三九六六〇	一・三六六三四九
氈毯類			〇		〇				〇
絨線絲蘇類									
布料雜件類									
布疋類									
巾帕靴帽類									
五金類	一・八五七二二五		三三三六六			六・一七一七			一一・四一四八

磁料類	1.064843			718477		1131260			1.311658
油漆器皿類	90115			315468		0		0	0
玉石珍玩類	217796			45637		1.339370		255660	
羽毛骨角類	1.83346		212120			0			156110
雜物類	1157311		1.068634			13121030		3.26574	
紙劄類	1.765701			31716		5.41930		455900	
顏料類	31351			111158		1.86790		1.160660	
膠漆藥礦類	63988		62601			115200			11770
藥材類	1.113906			1.05115		2.016350		79655	
香料雜料類	1.360221		212021			2.070370		998579	

雜錄 各項書表

雜錄 各項齊表

五〇

綢緞紗絨類	磚瓦木炭類	工稅類	統計	備考
10,999,333	1,715,717	3,296,611	103,923,946	<p>此表係專就十四門蘆溝橋海淀南苑各稅局經徵數目填列此外凡本署補稅豐台羊坊代徵酒稅及通縣東壩東北路各稅局經徵貨稅概未列入故與正稅統計表未能符合特此聲明</p>
1,088,664		1,233,880	實增一七,七〇五,八九四	
	三三五四九		100,426,660	
2,311,303	0	1,804,800	實增一八,七五三,四九	
3,833,568	0	2,925,600		

#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牲屠契各稅收入比較表

稅別	月分		額	十五年九月分	比		減較
	署	訂			增	比	
契稅	四二·七六	〇〇〇	三〇·七九	二八〇〇			七·九九
契紙價	二七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驗契及註冊	二七〇〇〇		二二〇〇〇		二〇〇〇		
舖底稅	一·四二	〇〇〇	四〇五〇〇				二一六二〇〇
左翼屠稅	一八·八五	〇〇〇	一五·〇六	一〇〇			四·七九
左翼牲稅	二四·五〇	〇〇〇	四六·〇三		二一·一〇		
右翼屠稅	九·六九	〇〇〇	七·六七	八〇〇			二·〇二
右翼牲稅	五·五〇	〇〇〇	七〇·九七	三三	一五·九七	三三	

雜錄 各項書表

雜錄 各項書表

土城關屠稅	3,092,000	11,023,800			1,035,600
土城關牲稅	11,121,000	1,522,800			2,912,000
外館牲稅	1,524,000	5,752,800		5,212,800	
什方院牲稅	1,524,000	5,181,250			931,825
清河牲稅	1,202,000	1,222,800			1,262,400
南口牲稅	2,200,000	1,007,800			749,250
古北口牲稅	11,720,000	1,995,000			764,990
穆家峪牲稅	1,202,000	1,128,800			321,200
白馬關牲稅	2,110,000	2,002,800		2,022,800	
大石峪牲稅	11,200,000	2,227,800		5,274,000	
三道河牲稅	11,220,000	7,805,600		4,355,600	
石匣牲稅	1,221,000	3,127,200		1,227,200	
半壁店牲稅	0	0		0	0
總計	27,012,000	27,196,300		1,558,700	22,377,400
增					
減					
					共減 1,981,869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牲稅收入統計表

名	別	牲	畜	數	目	稅	則	稅	洋	數	目
左翼	京城	牛	犢	一百二十二隻	四	角	四十八元八角				
		牛	犢	二十二隻	八	分	一元七角六分				
	東道	羊		四千零零四隻	四	分	一百六十元零一角六分				
	家	羊		一十隻	九	厘	九分				
	駝			二十一隻	補南口稅	三角三分	六元九角三分				
	市	豬		一千五百零二口	一	分	二十二元五角三分				
	外	豬		一千一百七十四口	五	分	五十八元七角				
	小	豬		八十七口	二	分	二元一角七分五厘				

雜錄 各項書表



雜錄 各項書表

右翼京城牛	驢	騾	驢	騾	騾馬	驢馬	騾馬	東嶽廟大豬	花市大豬
四百四十隻	一百四十九頭	一百九十七頭	二十八頭	一百九十六頭	二十四匹	一十九匹	一匹	一百八十三口	一十三口
四角	補南口稅三角	補南口稅四角五分	六分	八分	補外館稅二角八分	補外館稅四角	六分	五分	五分
一百七十六元	四十四元七角	八十八元六角五分	一元六角八分	十五元六角八分	六元七角二分	七元六角	六分	九元一角五分	六角五分

雜錄 各項書表

牛	犢	一十八隻	八分	一元四角四分
閣	羊	二千九百四十二隻	四分	一百一十七元六角八分
零	羊	四百七十九隻	九厘	四元三角一分一厘
駝		六十二隻	一角五分	九元三角
殘	駝	一百九十二隻	七分五厘	一十四元四角
開	豬	九百四十三口	一角一分	一百零三元七角三分
行	販豬	五千零三十八口	二分四厘	一百二十元零九角一分二厘
驅	馬	三十六匹	補外館稅四角	一十四元四角
騾	馬	三十三匹	補外館稅二角八分	九元二角四分
騾		一百四十二頭	八分	一十一元三角六分

驢	驢	驢	驢	銀驢馬	外館銀驢馬	土城關店羊	驢	驢	驢
四十一頭	六十五頭	四十五匹	二十五匹	三百三十匹	二百零九匹	三萬六千二百四十五隻	一百四十八頭	一百八十二頭	一十二頭
六分	八分	六分	八分	二角八分	四角	四分	補南口稅三角	補南口稅四角五分	六分
二元四角六分	五元二角	二元七角	二元	九十二元四角	八十三元六角	一千四百四十九元八角	四十四元四角	八十一元九角	七角二分

雜錄 各項書表

騾	驢	驢	羊	駝	馬	南口牛	火車豬	清河入棧豬	火車豬	什方院入棧豬	驢	騾	
三百二十八頭	八百零五頭	三千六百七十五口	三千六百七十五口	一百三十三口	一百三十三口	一百二十一隻	九百二十五隻	一十隻	三匹	六角五分	補南口稅四角五分	補南口稅三角	一百四十七元六角
二百四十一元五角	七十七元一角七分五厘	四百四十一元	二元七角九分三厘	一十五元九角六分	四十八元四角	三十七元	三元三角	一元九角五分	一元九角五分	七十七元一角七分五厘	二百四十一元五角	七十七元一角七分五厘	四十七元六角

驢	騾	驢 馬	騾 馬	驢 馬	羊	古 北 口 豬	驢	騾	騾 馬
三 百 零 五 頭	二 十 七 頭	一 十 四 匹	三 十 八 匹	一 十 四 匹	一 萬 一 千 五 百 隻	三 千 一 百 零 三 口	二 十 六 頭	四 頭	一 匹
三 角	四 角 五 分	五 角	五 角	六 角 五 分	四 分 五 厘	一 角 二 分	三 角	四 角 五 分	五 角
九 十 一 元 五 角	一 十 二 元 一 角 五 分	七 元	一 十 九 元	九 元 一 角	五 百 一 十 七 元 五 角	三 百 七 十 二 元 三 角 六 分	七 元 八 角	一 元 八 角	五 角

雜錄 各項書表

牛	二千四百一十一隻	四	角	九百六十四元四角	
駝	四隻	五	角	二元	
穆家駱牛	八十三隻	四	角	三十三元二角	
羊	六百隻	四	分	五厘	二十元七角
豬	四百一十一口	一	角	二分	四十九元三角二分
驢馬	一匹	六	角	五分	六角五分
騾馬	二匹	五	角	一分	一元
驢	九頭	三	角	七分	二元七角
白馬關牛	六百三十一隻	四	角	二百五十二元四角	
羊	六千一百九十隻	四	分	五厘	二百七十八元五角五分

雜錄 各項書表

豬	驢	騾	驢	騾	駝	馬	騾	驢	豬
五百零九口	一匹	一匹	二匹	二匹	二匹	二匹	一匹	一匹	五百零九口
一角二分	六角五分	五角	五角	五角	五角	五角	一角二分	一角二分	一角二分
六十一元零八分	六角五分	五角	九角	四角五分	五角	五角	六十一元零八分	六十一元零八分	六十一元零八分
六十八十三口	二頭	一頭	一頭	一頭	一頭	一頭	六十八十三口	六十八十三口	六十八十三口
六十一元九角六分	四角	四角	四角	四角	四角	四角	六十一元九角六分	六十一元九角六分	六十一元九角六分
二千八百六十四隻	二頭	一頭	一頭	一頭	一頭	一頭	二千八百六十四隻	二千八百六十四隻	二千八百六十四隻
一百九十八隻	二頭	一頭	一頭	一頭	一頭	一頭	一百九十八隻	一百九十八隻	一百九十八隻
四角	四角	四角	四角	四角	四角	四角	四角	四角	四角
七十九元二角	四角	四角	四角	四角	四角	四角	七十九元二角	七十九元二角	七十九元二角
九頭	三頭	三頭	三頭	三頭	三頭	三頭	九頭	九頭	九頭
三元七角	三元四角	三元四角	三元四角	三元四角	三元四角	三元四角	三元七角	三元七角	三元七角

牛	羊	三道河豬	驢	騾	騾馬	驢馬	豬	羊	石匣牛
八百五十三隻	六千四百一十二隻	九百三十六口	五十頭	四頭	九匹	四匹	一千零三十口	八百零九隻	三百二十七隻
四角	四分五厘	一角二分	三角	四角五分	五角	六角五分	一角二分	四分五厘	四角
三百四十一元二角	二百八十八元五角四分	一百一十二元三角二分	一十五元	一元八角	四元五角	二元六角	一百二十三元六角	三十六元四角零五分	一百三十元零八分



統 計	駝 馬	騾 馬	驢	駝	驢
	一 匹	八 匹	四 頭	三 十 二 隻	五 十 四 頭
	五 角	五 角	四 角 五 分	五 角	三 角
七千九百四十八元一角三分一厘	五 角	四 元	一 元 八 角	一 十 六 元	一 十 六 元 二 角

#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屠稅收入統計表

名	別	牲	畜	數	目	稅	則	稅	洋	數	目
左	翼	屠	豬	一萬七千五百六十三口	四	角	七千零二十五元二角				
		屠	羊	一萬七千零零三隻	三	角	五千一百元零零九角				
		屠	牛	六百四十五隻	三	元	一千九百三十五元				
右	翼	屠	豬	三千七百二十八口	四	角	一千四百九十一元二角				
		屠	羊	一萬四千九百八十二隻	三	角	四千四百九十四元六角				
		屠	牛	五百四十四隻	三	元	一千六百三十二元				
土城關	屠	羊	六千八百七十八隻	三	角	二千零六十三元四角					
統	計						二萬三千七百四十二元三角				
明	說	<p>遵章照九五報解合洋二萬二千五百五十五元一角八分五厘又什方院分局及安定門局代徵屠豬七十二口            稅洋二十八元八角歸入左翼分局屠稅內彙報合併聲明</p>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契稅收入統計表

名	別	價	值	稅	則	稅	洋
房三千六百二十四間置棚一座		五十一萬零九百六十一元	六	六	分	三萬零六百五十七元六角六分內除順德堂陸已納過契稅洋八十一元實共收洋三萬零五百七十六元六角六分	
地一百零一畝五分九厘五毫九絲		五萬六千五百五十九元	六	六	分	三千三百九十三元五角四分	
空地	九塊	一萬二千四百八十元	六	六	分	七百四十八元八角	
典房	二十間	二千四百六十元	三	三	分	七十三元八角	
統計						三萬四千七百九十二元八角	
附記	共官契紙三百六十件每件五角合洋一百八十元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處理查獲房地鋪底漏稅各案一覽表

查獲員名地	點案	由	時值價格 或數量	正稅洋	加罰幾倍	共罰五成	一成	四成	處分
稽查員楊繩魯	馬市	添蓋樓房一所漏稅	三,五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罰一倍	二〇,〇〇〇	一〇,〇〇〇	八,〇〇〇	一九日
分發員李翼之	長巷頭	條改建房產一所漏稅	三,一〇〇,〇〇〇	一八,〇〇〇	十分之二	五,〇〇〇	二,五〇〇	二,三〇〇	一九日
稽查員戴續垣	遂安伯胡同	買房八間漏稅	二,一〇〇,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	罰半倍	三,〇〇〇	六,〇〇〇	二,五〇〇	一九日
稽查員王鴻綬	煤市	街倒鋪底一處漏稅	三,五〇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〇	罰一倍	七,〇〇〇	三,五〇〇	二,八〇〇	二日
分發員李翼之	中秀才胡同	添房二十七間漏稅	二,九〇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	十分之一	一,一〇〇	五,七〇〇	四,六〇〇	二日
稽查處 長萬永壽	隆福寺街	添蓋買棚一座漏稅	二,一〇〇,〇〇〇	七,〇〇〇	十分之二	一,四〇〇	七,二〇〇	五,七〇〇	六日
分發員鄒明鑑	黃土大院	建蓋房產一所漏稅	二,五〇〇,〇〇〇	九〇,〇〇〇	十分之二	一,八〇〇	九,〇〇〇	一,八〇〇	十日

雜錄 各項書表

雜 錄 各項書表

稽查員王鴻綬 鄒明濤	西 交 民 巷 改蓋樓房九間漏稅	二七〇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	十分之三	四八〇〇	二四三〇〇	四八六〇	一九四〇〇	十 日
稽查員孫耀昌	宮門口中廊下 買房四間漏稅	六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罰一倍	三六〇〇〇	一八〇〇〇	三六〇〇	一四四〇〇	十 日
分發員劉世權	羊 市 大 街 建蓋房一所漏稅	二二二〇〇〇	一三九八〇	十分之一	一三九八六	六九九三	一三九九	五五九四	十 一 日
分發員金義嶠	細 管 胡 同 買房五間漏稅	六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罰一倍	三六〇〇〇	一八〇〇〇	三六〇〇	一四四〇〇	十 一 日
稽查員王鴻綬	手 帕 胡 同 添蓋房一所漏稅	一〇〇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	十分之三	一八〇〇〇	九〇〇〇	一八〇〇	七二〇〇	十 一 日
稽查員楊魯繩	天橋西溝旁 添蓋房六間漏稅	三六〇〇〇〇	二二〇〇〇	罰半倍	一〇八〇〇	五四〇〇〇	一〇八〇	四三三〇	十 二 日
分發員鄒明濤	蘇 州 胡 同 改蓋樓房一所漏稅	三二〇〇〇〇〇	一九三〇〇	半 倍	九六〇〇〇	四八〇〇〇	九六〇〇	三八四〇〇	十 四 日
分發員李翼之	西 河 沿 添蓋樓房一所漏稅	四〇〇〇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	十分之二	四八〇〇〇	二四〇〇〇〇	四八〇〇	一九二〇〇	十 六 日
稽查員楊繩魯	馬市大街 改蓋樓房一所漏稅	三二〇〇〇〇〇	一三三〇〇〇	半 倍	六六〇〇〇	三三〇〇〇	六六〇〇	二六四〇〇	十 七 日
稽查員孫耀昌	德 勝 門 大 街 添蓋房一所漏稅	四四〇〇〇〇〇	二七〇〇〇	半 倍	一三五〇〇	六七五〇	一三五〇	五四〇〇	十 七 日

分發員金義順牛	角	灣建房十八間漏稅	二七〇〇〇〇	一六三〇〇〇	十分之一	一六二〇〇	八二〇〇	一六三〇〇	六四〇〇	十八日
分發員金義崎大雅寶胡同建蓋房二十間漏稅			三二〇〇〇〇	一三三〇〇〇	十分之一	一三三〇〇	六六六〇	一三三〇〇	五三六	十八日
分發員金義崎牛	角	灣建蓋房三六間漏稅	三三三〇〇〇	二二二五〇	十分之一	二二二五〇	一〇五五	二二二五	八四六〇	十八日
分發員劉世權房	頭	條改蓋樓房十間漏稅	三〇〇〇〇〇	一八〇〇〇〇	一倍	一八〇〇〇〇	九〇〇〇	一八〇〇〇	七〇〇〇	七二日
稽查員王鴻綬東四南大街改蓋房產一所漏稅			三五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	半	五七〇〇〇	三七〇〇〇	七五〇〇	七〇〇〇	七二日
稽查員楊繩魯鼓樓東大街添蓋樓房一所漏稅			五〇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〇	一倍	三〇〇〇〇〇	一五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	七二日
分發員李翼之枋	棒	胡同添蓋房產一所漏稅	二〇〇〇〇〇〇	一三〇〇〇〇	半	六〇〇〇〇	三〇〇〇〇	六〇〇〇〇	二五〇〇〇	三十日
				三三三三三三		三三三三三三	三三三三三三	三三三三三三	三三三三三三	

雜 錄 各項書表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所屬各局處罰款收數報告表

局	別罰辦案數	共罰數	日五成充賞	一成存公	四成解部繳	驗單據
正陽門稅局	五案	四七〇八〇〇元	二三五四〇〇元	四七〇八〇元	一八三三〇元	單據五十一紙自二百七十五號至三百二十五號
郵包稅局	五	五三五四〇	二六七七〇	五三五四	二四二六	單據五紙自三十六號至四十號
永定門稅局	〇	〇	〇	〇	〇	
左安門稅局	〇	〇	〇	〇	〇	
右安門稅局	一	五八二〇	二八二〇	五六二	三四八	單據一紙第六號
廣渠門稅局	〇	〇	〇	〇	〇	
廣安門稅局	二	七七一〇	三八五五	七七一	三〇八四	單據二紙自五號至六號

雜錄 各項詳表

東便門稅局	西便門稅局	朝陽門稅局	阜成門稅局	東直門稅局	西直門稅局	安定門稅局	德勝門稅局	盧溝橋稅局	海澱稅局
1	0	4	0	0	1	2	2	2	0
4210	0	1108	0	0	473	886	444	1108	0
1108	0	603	0	0	286	443	227	1156	0
421	0	1108	0	0	473	883	444	1108	0
1684	0	489	0	0	190	350	173	893	0
單據一紙第三號		單據四紙自十五號至十八號			單據一紙第二號	單據二紙自九號至十號	單據二紙自八號至九號	單據二紙自八號至九號	



雜錄 各項書表

南苑稅局	一	四三二	一六五七	三三三	一三五	單據一紙第二號
通縣稅局	二	一八二二〇	六九〇	一三八二	五五六	單據二紙自八十三號至八十四號
東壩稅局	〇	〇	〇	〇	〇	
石匣稅局	七	四六四九	三三四五	四六四九	一八五九六	單據七紙自四號至六號又自一千五百十號至一千五百十三號
半壁店稅局	二	一四〇五〇	七二二五	一四〇五	五六一〇	單據二紙自三號至四號
古北口稅局	一	四六二〇	三三二〇	四六二	一八四八	單據一紙第六號
穆家峪稅局	三	三三四〇	二七三三	二三四五	九六〇	單據三紙自四號至五號又第五百十六號
大石峪稅局	〇	〇	〇	〇	〇	
白馬關稅局	〇	〇	〇	〇	〇	
三道河稅局	〇	〇	〇	〇	〇	

雜表 各項書表

合 計	稽 查 處	審 查 處	什 方 院 稅 局	清 河 稅 局	南 口 稅 局	土 城 關 稅 局	右 翼 稅 局	左 翼 稅 局	曹 路 口 稅 局
一六九	二四	一九	〇	〇	〇	〇	五	三	〇
二一,〇〇〇	一,三三三	四,〇〇〇	〇	〇	〇	〇	二,九七〇	八,三二〇	〇
一,三三三	六二五	二,〇〇〇	〇	〇	〇	〇	一,四九五	四,六四五	〇
二,五五〇	一,三五六	四,〇〇〇	〇	〇	〇	〇	二,九七九	八,三三九	〇
一,〇〇〇	四〇〇	一,六四四	〇	〇	〇	〇	二,九二六	三,三二六	〇
單據共一百六十九紙	單據二十四紙自一 十五號至一百三十七 號	單據十九紙自七十 四號至九十二號					單據五紙自一百六十 九號至一百七十三號	單據三十四紙自八十 三號至一百號又自二百 零一號至二百十六號	

民國十五年九月分處理查獲各案一覽表

查獲員名	查獲日期	查獲地點	商姓名	人貨	色數	量	正稅洋	加罰倍數	罰款數	四部	成五	成賞	存一	成公	辦結日期	備考
左翼稅局	六月二十一日	東城	尹耕田	京城牛	五五	隻隻	三四〇一	倍	三四〇〇	九六〇	一三〇〇	二四〇〇	二四〇〇	二四〇〇	九月三十日	
左翼稅局	六月二十一日	東城	尹耕田	牛	九	隻	二五〇〇一	倍	二五〇〇〇	一〇六〇〇	一三三〇〇	二二五〇〇	二二五〇〇	二二五〇〇	九月三十日	
安定門稅局	八月二十一日	門外	趙根深	照像材料	估四十二元二角		一六三〇二	倍	三三四〇	一二六	一六二〇	三三四	三三四	三三四	九月七日	
安定門稅局	八月二十一日	門外	趙根深	大布棉線			六三〇〇二	倍	二六〇〇〇	五〇〇〇〇	六三〇〇〇	二六〇〇〇	二六〇〇〇	二六〇〇〇	九月七日	
趙祥春	八月三十日	右安門	劉智山	楊木	四	車	一八〇十	倍	一八〇〇〇	七五〇	九五〇〇	一八〇〇	一八〇〇	一八〇〇	九月七日	
西便門稅局	九月一日	門外	張明魁	眼藥秧參等			六九四〇十	倍	六九四〇〇	二七六〇	三四七〇〇	六九四〇	六九四〇	六九四〇	九月八日	
京師警察廳	九月一日	東郊	無人	私酒	一百七斤		充公變價	一七〇〇〇	六八〇〇	八五〇〇	一七〇〇	一七〇〇	一七〇〇	一七〇〇	九月二日	
廣安門稅局	九月一日	門外	李永祥	子	彈四百粒										九月一日	函送警廳

雜錄 各項書表

京師警察廳	京師警察廳	京師警察廳	稽晉民查	稽廣成查	稽李廣德查	京師警察廳	右安門稅局	永定門稅局	京師警察廳
九月二十日	九月二十日	九月十八日	九月十五日	九月十五日	九月十五日	九月十四日	九月十三日	九月八日	九月七日
東郊無	東郊無	東郊無	前門徐端甫珠石金飾等	前門梁榮華文具等	前門張鑑塘洋鏡等	東郊無人私	水頭莊胡占鰲楊柳木等	門外無人私	西郊無人私
酒九十斤	酒五十斤	酒九十斤			估二十九元二角	酒一百二十斤		酒八斤半	酒二十三斤
			一八〇六〇二	二九八〇十	一〇九〇十		二八〇二		
充公變價	充公變價	充公變價	倍	倍	倍	充公變價	倍	充公變價	充公變價
二五九三	七二七六	二二九七二	三六二二〇	二九八〇〇	一〇九〇〇	一七六二〇	五六六〇	八七八	三六四三
四六三七	二八七〇	五一八九	一四四八	一一九二〇	四三六〇	七〇四六	二二六四	三五二	一四五七
五七九六	三五八八	六四八六	一八〇六〇	一四九〇〇	五四五〇	八八一〇	二八三〇	四三九	一八三三
一一五九	七八	一二九七	三六三	二九八〇	一〇九〇	一七六二	五六六	〇八八	三六四
九月二十日	九月二十日	九月二十日	九月十七日	九月十六日	九月十六日	九月十五日	九月十七日	九月八日	九月八日

雜錄 各項書表

六四

計	統	京師警察廳	東直門稅局	京師警察廳	海淀稅局
		九日	五日	四日	九日
		內左	門外	東郊	四外
		無	呂	無	高
		人私	志制	人私	萬山子
		酒十一斤	錢一百五十斤	酒一百十二斤	彈二千零四粒
		充公變價		充公變價	
		一〇四		一四九〇	
		四三		五九六二	
		五三		七四五三	
		二〇		一四九〇	
		日三十	五日	五日	日二十
			充		函送警廳
			公		

以上計二十二案共罰款洋四百十六元二角九厘四成解部洋一百六十六元四角八分四厘五成充賞洋二百八元一角四厘一成存公洋四十一元六角二分一厘